

公司代码：600507

公司简称：方大特钢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修订）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谢飞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啸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326,092,9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121,748,776.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发展战略及未来经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方大特钢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方大特钢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方大特钢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方大特钢股东大会
方大集团	指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方大钢铁、方大钢铁集团	指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板簧公司	指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沈阳炼焦	指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萍钢公司	指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海鸥贸易	指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世方实业	指	江西世方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公司章程》	指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方大特钢
公司的外文名称	FANGDA SPECIAL STEE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ANGDA S. Stee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飞鸣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韬	郑小昕
联系地址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电话	0791-88392322	0791-88396314
传真	0791-88386926	0791-88386926
电子信箱	fdtg600507@163.com	fdtg600507@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道3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96
公司办公地址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12
公司网址	www.fangda-specialsteels.com
电子信箱	fdtg600507@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办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大特钢	600507	长力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3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斌、熊明华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5年
营业收入	13,944,749,595.20	8,923,779,309.52	56.27	8,148,290,65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9,526,618.18	665,837,289.78	281.40	105,923,27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92,502,725.85	642,837,161.81	272.18	91,424,37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641,394.00	1,345,446,071.22	89.80	706,593,356.46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2015年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70,967,050.20	2,650,098,058.18	83.80	2,016,156,124.69
总资产	8,616,497,970.75	8,477,097,553.46	1.64	9,305,728,898.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2	0.50	284.00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2	0.50	284.00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0	0.48	275.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67	28.51	增加39.16个百分点	4.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75	27.52	增加36.23个百分点	3.6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56,204,477.42	3,515,501,263.90	3,855,205,898.57	3,817,837,95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906,250.26	419,648,654.60	834,964,508.84	1,000,007,20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2,040,332.08	423,235,652.31	822,508,618.60	864,718,12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393,735.37	299,494,096.29	727,156,588.44	979,596,973.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92,271.77		-2,630,639.29	-3,919,972.3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208,124.04		29,502,552.57	23,937,847.2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720,321.6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8,770.20		-198,400.00	45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593,945.49		2,333,846.53	1,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01,579.76		1,905,580.18	4,213,725.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46,921.63		-1,002,581.81	-5,579,548.78
所得税影响额	-5,071,793.36		-6,910,230.21	-5,382,830.82
合计	147,023,892.33		23,000,127.97	14,498,899.6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74,000.00	888,000.00	-286,000.00	-286,000.00
其他	36,443.00		-36,443.00	17,229.80
合计	1,210,443.00	888,000.00	-322,443.00	-268,770.2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2017年，受地条钢取缔政策及钢铁需求超预期影响，钢铁企业利润回暖。公司抓住有利时机，以精细化管理为重点，瞄准同行业领先水平，深入开展对标挖潜活动，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效益为中心，针对弹扁、建材、优钢产品的不同特点，精准发力，抓好销售龙头，保持了赢利的发展态势。

公司所属行业为钢铁行业，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冶金原燃材料的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产品及其副产品的制造、销售，主要产品是螺纹钢、汽车板簧、弹簧扁钢、铁精粉等。公司主要生产建筑用材（包括螺纹钢、盘螺、线材）和汽车零部件用钢（汽车弹簧钢），产品知名度高，保供能力强，品种规格齐全。主要包括 44.5—150mm×5—50mm 弹簧扁钢，φ6—φ40mmHRB400、500 及 400E、500E 热轧带肋钢筋，φ16—φ120mm 圆钢（圆管坯），φ5.5—φ20mm 高线，φ20—φ50mm 大盘卷，5#—7.5#高强度铁塔用角钢，300 多种汽车板簧、汽车扭杆、稳定杆等。公司生产的弹簧扁钢和热轧带肋钢筋（俗称螺纹钢）荣获国家产品“金杯奖”，形成了“长力牌”汽车弹簧扁钢和“海鸥牌”建筑钢材两大系列品牌优势。“长力牌”弹簧扁钢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产品、苏浙皖赣沪名牌产品 50 佳、江西省名牌产品，与国内 10 多家主要汽车生产厂家板簧厂配套，并且远销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生产的汽车板簧系列产品拥有“长力”、“红岩”、“春鹰”三大知名品牌（“春鹰”为中国驰名商标），被中国质量管理协会用户委员会、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市场贸易委员会列为全国首批“推荐商品”。“海鸥牌”热轧带肋钢筋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产品。

作为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年份，2017年各项去产能措施持续推进，取缔地条钢、释放优质产能等政策陆续出台，对我国钢铁行业的健康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钢铁行业经历了一系列重要变化：去产能取得显著成效，消费逐步回暖，钢铁价格震荡上行，钢企盈利水平大幅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实施“差异化”为核心的低成本战略，借助行业发展趋势，眼睛向内，以对标工作为抓手，以“回头看”为手段，着眼数据分析，寻找差距，通过进一步挖潜增效，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内部成本，让企业“精装”上阵。公司制定《对标挖潜活动方案》、《对标赛马竞赛方案》深入开展对标挖潜工作，提升企业持续改进能力，提高企业竞争力。通过收集、整理与绩效指标相关

的历史数据、标杆企业数据，明确绩效指标对标定义，确定对标统计计算、测量口径及方法，制订有效措施并加以实施，取得良好的效果。

推进两化深度融合，带动业务管理方式的变更，从传统的面向职能管理逐步转变为面向流程管理，缩短信息沟通的渠道和时间，提高流程响应速度。为公司利益最大化需求提供信息支撑，通过采购信息、物流信息、生产情况分析、质量分析等各类系统数据，为公司决策提供快速而准确的信息。

公司有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江西省弹簧钢工程研究中心，公司的弹簧钢生产与技术创新团队是江西省优势科技创新团队。公司逐年加大科研开发经费的投入，采取走出去引进来的方式，积极发展与国内各科研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加强对引进技术的吸收与再创新，不断提高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扁扁发展战略，致力于优化和改善品种结构，大力开发高质量等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研发的产品具有低成本、高性能、高淬透性、节能环保等特点，提高汽车悬架系统的可靠性和汽车的轻量化，满足我国高应力变截面板簧发展的需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年来，方大特钢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年核心利润目标，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深入开展对标挖潜，推进降本增效，强化管理，创新创效，抢抓机遇，创造了公司建厂以来最好的经营业绩。

（一）推进精细化管理，开展“赛马”对标，深挖内潜降成本

1、实施精细化管理。根据公司年度预算目标，认真分解指标，责任落实到人。一是推进日动态成本核算，发挥铁前和钢后两个快速反应小组作用，及时掌握分析成本运行状况，提出改进措施。二是围绕配煤、配矿和炼钢三大炉料结构的优化，全面协调原燃料采购与生产需求，推进系统性降成本。三是开展科技攻关降成本。四是开展修旧利废工作；开展小改小革活动 1539 项。

2、做好“赛马”对标。特钢积极与同行业企业开展“赛马”对标。在与企业对标中，正确看待成绩，积极查找差距，虚心学习，制定提升改进措施。同时，对外加强与先进钢铁企业的对标，学习他们在降成本、智能化、环保建设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做法。

（二）全面协调好生产、技改和安全，维护好设备，确保生产平稳有序

1、做好生产平衡协调。以稳定为前提，市场需求为导向，认真组织好铁、钢、材各工序间的生产协调，强化产、供、销三方共同协商联动，做到快速反应。

2、抓好设备维护和检修。围绕年度设备管理计划，未发生特重大设备事故。6 月和 11 月份分别组织开展一条龙检修。

3、重视安全管理。一是开展各级领导干部履职检查，两次修订《安全生产责任制》，领导干部安全履职承诺签名并上墙，基层管理人员安全履职检查融入日常检查考核中。二是强化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实行连带考核。三是抓好重大风险安全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整改，加强安全宣传教育，提升员工安全意识。

4、强化能源管理。加强能源管控体系建设，推动能源合同管理，持续开展能源对标，做好直购电等对外沟通协调，能源管理有成效。自发电量 61006 万度，同比增加 1357 万度，自发电率 45.87%。

（三）提升研判能力，抢抓市场机遇，踩准营销节拍

1、产品销售方面。一是抓好建材销售。加强建筑材资源分配管控，制定建筑材价格方针，根据各区域价格水平合理分配资源流向。二是抓好弹扁销售。与其它弹扁生产企业建立良好沟通机制，召开市场预警交流会，稳步提升销价；通过提升服务水平、提高用户份额，挖掘新用户。

2、原料采购方面。针对今年原料采购市场变化大的情况，特钢积极应对，踩准时间节点，果断出手，通过维护和拓宽采购平台，优化品种结构，引进性价比高的资源，既保证了生产需要又实现了降本创效。

3、设材采购方面。转变采购理念，追求产品性价比，采购的设备既能满足了使用需求价格又相对合理，形成了供应商之间的良性竞争，使招标采购物资价格回归物资实在价值。

（四）加大科研力度，推进信息化、自动化建设

1、推进“差异化”战略性产品研发。重点瞄准汽车板簧轻量化的趋势以及用户的定向要求，组织研究开发弹扁、非弹簧钢类扁钢新品和特殊技术要求产品。

2、抓好工艺技术质量系统优化和攻关。发挥配煤配矿小组作用，合理优化配煤；抓好炼铁配矿，优化燃料、熔剂结构，平衡好炼铁金属量。改善炼钢炉料结构。开展焦铁工序、铁钢工序、钢轧工序相互联动，促进成本再下降。

3、两化融合建设步伐加快。完成了物流跟踪系统建设上线投用。完善了大宗原燃料管理信息系统。推进“数据分析平台”系统开发，已完成涉及生产、销售、仓储数据报表开发。开展“两化”融合建设，已完成网上上报工作。

（五）以建设“生态森林旅游式”工厂为目标，推进环保建设，维护企业生存的“生命线”

1、加强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加大环保技改项目建设，加大环保设施整治，实现了环保运行指标的进一步改善。

2、制定环保提升方案。研究制定了《方大特钢环保提升 2017-2020 年行动计划及中长期规划》，结合特钢实际，确定了《方大特钢环保提升技术改造项目》等多个环保技改项目，2017-2018 年环保提升重点项目均已明确工艺路线，到目前已完成多个项目的方案论证和立项开工。

3、加大环保项目立项和建设。

4、抓好监测体系运行。一是做好自行监测与环境信息公开。公司严格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对各污染源排放点监测，及时向社会公开，每周在公司电视台公布监测结果。二是做好在线监测。为保证 13 套在线监测设施运行稳定性和达标率，公司严格落实在线监测设施管理办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现产铁 306.91 万吨、钢 364.56 万吨、材 368.86 万吨，同比上年分别下降 2.54%、增长 1.39%、增长 2.59%；全年生产汽车板簧 18.22 万吨，同比上年增长 28.72%。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94,474.96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56.2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952.66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281.4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944,749,595.20	8,923,779,309.52	56.27
营业成本	9,477,629,417.16	7,173,178,408.02	32.13
销售费用	121,278,504.35	102,552,811.18	18.26
管理费用	865,303,566.37	586,090,116.96	47.64
财务费用	24,931,247.13	91,207,435.08	-7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641,394.00	1,345,446,071.22	89.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603,559.22	-12,385,314.23	-5,05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973,591.22	-1,345,918,167.33	-67.99
研发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	63,737,104.68	17,028,222.95	274.30
投资收益	15,226,163.40	14,254,040.71	6.82
资产处置收益	3,462,791.41	5,512,275.10	-37.18
其他收益	19,758,113.68		
营业外收入	184,866,603.88	36,197,873.58	410.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3,697,480.01	4,270,345,937.75	34.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1,668,598.17	780,110,401.57	4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4,613,701.20	644,764,319.61	105.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249,849.46	224,794,977.43	155.9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60,469.66	9,784,735.81	187.8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686,285.04	16,088,535.91	-8.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49,233.68	281,411.00	24.10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1,799,547.60	38,539,996.95	241.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7,750,055.35	2,698,205,522.68	-4.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40,236,924.80	3,740,359,980.33	13.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486,721.77	112,763,709.68	303.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00,000.00	191,000,000.00	-19.90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钢材价格上涨所致；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公司产品毛利增加，经营资金增加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4)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对相关款项进行清理所致；

(5)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支付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资金增加所致；

(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支付股利分红增加所致；

(7)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下降，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特钢行业	13,522,932,546.85	9,251,547,795.80	31.59	60.21	33.63	增加 13.61 个百分点
采掘业	93,309,193.17	28,621,146.64	69.33	-71.42	-83.32	增加 21.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板簧	1,227,368,843.81	974,408,765.57	20.61	40.35	51.89	减少 6.03 个百分点
弹簧扁钢	2,379,704,130.01	1,417,055,862.92	40.45	68.40	29.04	增加 18.16 个百分点
优线	2,251,840,147.02	1,617,510,861.95	28.17	59.69	28.55	增加 17.40 个百分点
螺纹钢	7,512,067,887.75	5,165,379,623.21	31.24	63.81	35.34	增加 14.47 个百分点
铁精粉	93,309,193.17	28,621,146.64	69.33	-71.42	-83.32	增加 21.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1,611,755,347.98	7,902,973,224.70	31.94	64.16	35.45	增加 14.42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154,110,950.54	112,747,479.67	26.84	107.03	101.50	增加 2.01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593,228,079.67	419,430,088.85	29.30	27.12	15.21	增加 7.31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274,728,012.02	144,380,013.51	47.45	-33.91	-38.90	增加 4.29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554,303,755.82	313,118,259.36	43.51	67.48	25.32	增加 19.00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175,475,413.92	138,083,599.70	21.31	80.87	90.56	减少 4.00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310,582,302.57	241,389,488.69	22.28	-2.80	-9.88	增加 6.10 个百分点
出口	144,160,250.78	113,784,749.07	21.07	61.24	69.77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汽车板簧	18.22	17.51	3.66	28.72	23.50	23.72
螺纹钢	227.27	230.20	0.21	0.56	1.91	-93.35
弹簧扁钢	76.96	78.33	1.34	10.26	14.02	-50.58
优线	64.63	64.89	0.17	1.39	2.15	-73.83
铁精粉	15.36	15.50	0.74	-72.13	-78.59	-16.14

以上量的单位为：万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特钢行业	材料	895,938.89	91.28	652,960.59	88.96	37.21	
	人工	17,012.87	1.73	15,463.83	2.11	10.02	
	折旧	7,830.85	0.80	10,757.67	1.47	-27.21	
	能源	46,013.19	4.69	39,308.14	5.36	17.06	
	制造费用	14,722.01	1.50	15,466.35	2.11	-4.81	
采掘业	材料	1,324.24	61.95	936.63	76.34	41.38	
	人工	107.45	5.03	451.43	2.60	-76.20	
	折旧	336.46	15.74	896.07	5.20	-62.45	
	能源	361.46	16.91	896.07	9.44	-59.66	
	制造费用	7.92	0.37	180.52	6.42	-95.6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汽车板簧	材料	77,322.99	80.87	48,123.39	75.59	60.68	
	人工	7,535.20	7.88	6,188.56	9.72	21.76	
	折旧	1,770.33	1.85	1,859.11	2.92	-4.78	
	能源	6,138.18	6.42	5,014.12	7.88	22.42	
	制造费用	2,844.85	2.98	2,481.82	3.90	14.63	
	材料	480,985.70	93.84	360,345.72	92.48	33.48	

螺纹钢	人工	4,000.60	0.78	3,848.08	0.99	3.96	
	折旧	2,213.88	0.43	2,209.29	0.57	0.21	
	能源	18,969.04	3.70	15,975.28	4.10	18.74	
	制造费用	6,407.33	1.25	7,269.01	1.87	-11.85	
弹簧扁钢	材料	191,077.36	90.24	133,702.59	87.87	42.91	
	人工	3,264.10	1.54	3,222.20	2.12	1.30	
	折旧	1,886.08	0.89	2,275.30	1.50	-17.11	
	能源	12,965.98	6.12	9,930.86	6.53	30.56	
	制造费用	2,557.25	1.21	3,020.83	1.99	-15.35	
优线	材料	146,552.83	90.70	110,788.88	86.22	32.28	
	人工	2,212.97	1.37	2,204.99	1.72	0.36	
	折旧	1,960.57	1.21	4,413.97	3.44	-55.58	
	能源	7,939.99	4.91	8,387.88	6.53	-5.34	
	制造费用	2,912.58	1.80	2,694.70	2.10	8.09	
铁精粉	材料	1,324.24	61.95	936.63	76.34	41.38	
	人工	107.45	5.03	451.43	2.60	-76.20	
	折旧	336.46	15.74	896.07	5.20	-62.45	
	能源	361.46	16.91	896.07	9.44	-59.66	
	制造费用	7.92	0.37	180.52	6.42	-95.6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9.84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8.5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6.21 亿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45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9.59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1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率 (%)
销售费用	12,127.85	10,255.28	18.26%
管理费用	86,530.36	58,609.01	47.64%
财务费用	2,493.12	9,120.74	-72.67%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利息支出下降，利息收入和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1,230,904.0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1,230,904.0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3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0.9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91,623,007.89	12.67	1,433,018,389.12	16.90	-2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8,000.00	0.01	1,210,443.00	0.01	-26.64	
应收票据	1,409,516,421.03	16.36	1,037,920,290.01	12.24	35.80	主要系期末收到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54,497,436.92	2.95	246,180,769.56	2.90	3.38	
预付款项	102,550,940.69	1.19	111,595,970.99	1.32	-8.11	
其他应收款	26,091,714.57	0.30	23,197,675.35	0.27	12.48	
应收利息	2,795,000.01	0.03		-		
存货	1,082,020,258.62	12.56	1,359,154,513.09	16.03	-20.39	
其他流动资产	572,484,167.82	6.64	24,597,462.13	0.29	2,227.41	主要系期末持有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8,503,000.83	1.49	156,663,470.49	1.85	-17.98	
长期股权投资	39,020,785.70	0.45	38,496,737.14	0.45	1.36	
固定资产	2,073,496,687.39	24.06	2,357,272,625.90	27.81	-12.04	

在建工程	357,319,221.03	4.15	57,761,351.97	0.68	518.61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096,998,427.25	12.73	1,170,922,672.89	13.81	-6.31	
商誉	747,023.41	0.01	747,023.41	0.01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39,780,035.26	2.78	297,077,260.63	3.50	-1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339,009.18	1.47	157,506,655.63	1.86	-19.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26,833.15	0.14	3,774,242.15	0.04	213.36	主要系本期预付采矿权价款所致。
短期借款	148,075,707.60	1.72	1,772,562,577.05	20.91	-91.65	主要系公司资金充足,减少银行贷款所致。
应付票据	719,037,957.53	8.34	1,229,781,070.11	14.51	-41.53	主要系期末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756,642,971.16	8.78	1,035,966,942.25	12.22	-26.96	
预收账款	157,518,808.47	1.83	212,313,953.79	2.50	-25.81	
应付职工薪酬	321,923,674.95	3.74	245,637,239.16	2.90	31.06	主要系期末计提工资奖金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69,676,312.52	10.09	513,175,902.54	6.05	69.47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应付企业所得税也随之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775,194.95	0.01	3,539,674.42	0.04	-78.10	主要系期末借款减少,应付利息随之减少。
应付股利	3,017,471.27	0.04	48,772,544.23	0.58	-93.81	主要系本期支付部分股东股利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5,804,305.33	4.59	393,228,856.96	4.64	0.65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0.33	-100.00	主要系本期提前归还长期借款所致。
专项应付款			2,064,903.78	0.02	-100.00	主要系专项应付款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预计负债	16,000,009.61	0.19				
递延收益	57,076,147.38	0.66	64,018,451.51	0.76	-10.84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8,256,223.14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存入银行保证金
应收票据	79,353,484.38	票据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87,609,707.52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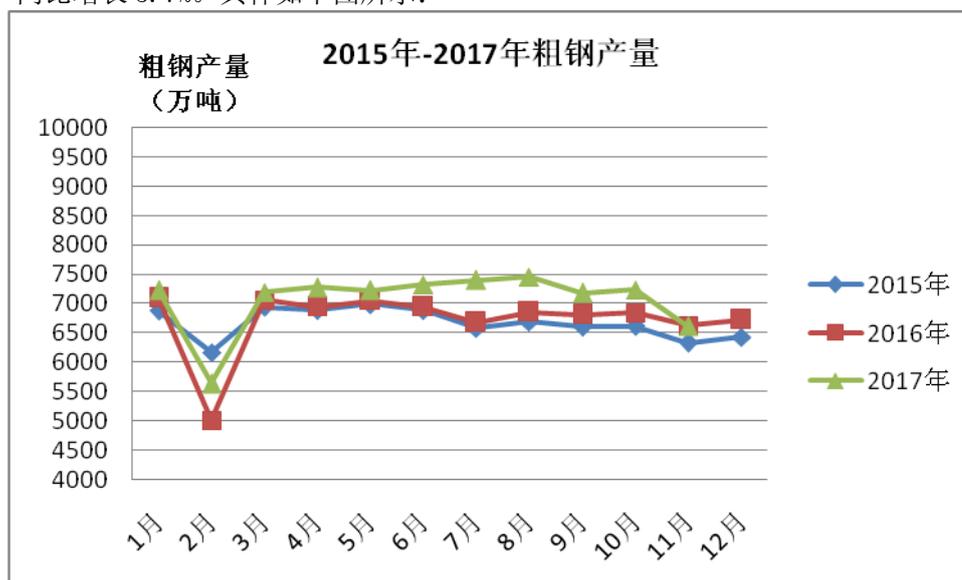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1) 钢铁行业盈利水平大幅提升

2017 年国家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加上取缔“地条钢”生产企业，改善了钢铁行业产能严重过剩，恶性、不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提高了整个行业的盈利能力与经营效益。中钢协数据显示，2017 年 1-11 月重点钢铁企业累计吨钢材平均销售收入同比升高 1073.34 元，升幅为 39.30%；累计盈利同比升高 953.77 亿元，升幅为 4.05 倍；其中钢材业务累计盈利同比升高 1000.07 亿元，升幅为 4.63 倍；累计平均盈利同比升高 226.36 元/吨，升幅为 4.10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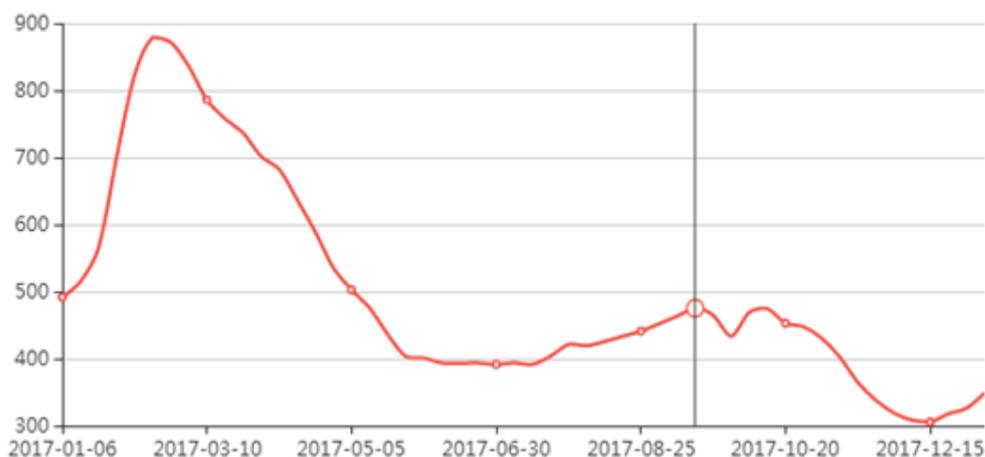
(2) 钢铁产量

统计局数据显示 2017 年 1-11 月粗钢产量累计 76480.2 万吨，预计全年粗钢产量 83432.9 万吨，同比增长 5.7%。具体如下图所示：



(3) 市场需求及增长、钢材库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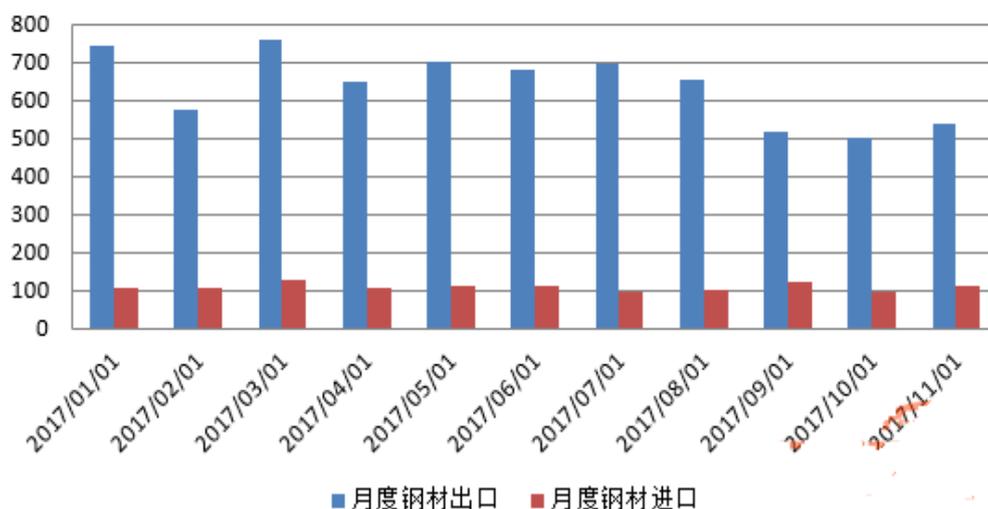
冶金工业规划研究院预计，2017 年我国钢材实际消费量为 7.29 亿吨，2018 年我国钢材实际需求量为 7.37 亿吨。同时 2017 年钢材社会库存尤其是螺纹钢库存从年初表现为急剧下滑，持续保持地位，具体库存走势如下图所示：



(4) 钢材进出口

钢铁供给侧改革的深入，供应收缩，国内钢价上涨，出口优势全无，在国内销售利润有所增加的情况下，钢厂对于出口的接单量有所放缓，出口量呈现萎缩，进口持平的态势。据海关统计，2017年1-11月我国累计出口钢材6983万吨，同比减少3090万吨，下降30.7%；累计进口钢材1210万吨，同比增加8万吨，增长0.6%。

2017年国内月度钢材进出口统计



(5) 钢材价格

2017年钢材价格震荡上扬，全年钢材均价4134元/吨，其中长材均价3966元/吨。2017年钢材价格的总体特点是：长强板弱、成品材强于原料、南强北弱。2017年随着“地条钢”的全面清退，中频炉的退出，钢材的供应格局和品种间的差异化明显，螺纹钢掀起了一轮波澜壮阔的牛市行情，钢价重回历史高位，而在2017年下半年，因环保影响，北方需求降低，南方则为赶工期需求再度推升了钢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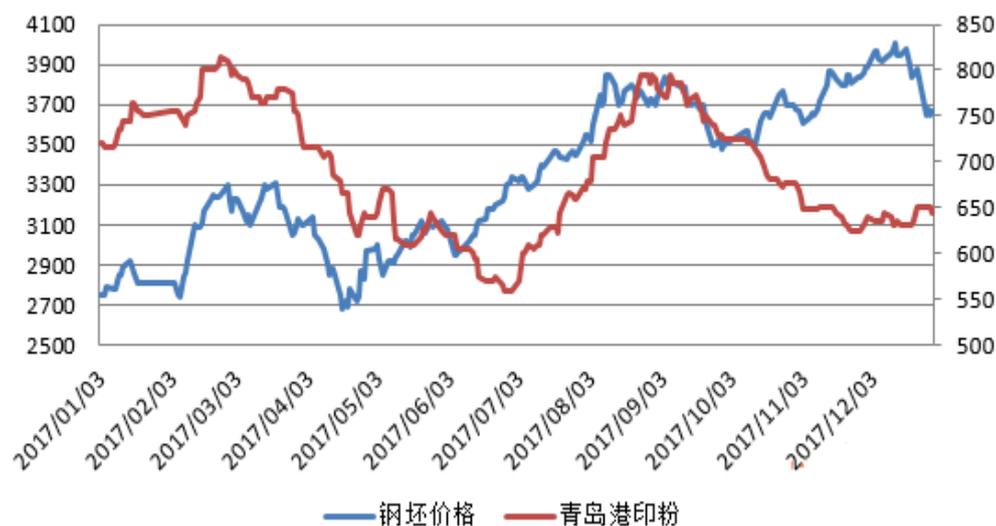
2017年主要钢材品种均价走势图



(6) 原料价格

原材料价格是钢材价格的有力支撑。钢坯的价格与钢价保持着高度一致的走势，而与钢价高度相关的铁矿石竟出现了背离。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四大矿山的增产，国内铁矿石港口库存量全年维持在1.1-1.45亿吨高位，港口库存量居高不下。二是国内钢铁行业去产能以及秋冬季钢厂限产的进行，利好成材，而对铁矿石需求有所下跌，抑制铁矿石价格上行。

2017年主要原料品种均价走势图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加工工艺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冷轧钢材										
热轧钢材	3,688,592.64	3,595,547.17	3,734,190.80	3,581,090.84	1,214,361.22	740,914.44	819,994.63	617,303.12	32.48	16.68
镀涂层钢材										
其他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3,688,592.64	3,595,547.17	3,734,190.80	3,581,090.84	1,214,361.22	740,914.44	819,994.63	617,303.12	32.48	16.68
板带材										
管材										
其他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按销售渠道区分	营业收入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线下销售	1,214,361.22	740,914.44	87.08	83.03
线上销售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特殊钢铁产品	应用领域	主要客户	主要销售区域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毛利率（%）		市场占有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	上年	本年	上年

名称										度	度	度	度
弹扁	汽车钢板弹簧或空气悬架导向臂		江西、湖北、山东、重庆	769,592.14	697,966.06	783,343.47	687,040.92	237,970.41	141,314.37	40.45	22.29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铁矿石供应来源	供应量（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自供				
国内采购	1,347,001.93	1,457,042.29	99,923.76	68,672.26
国外进口	3,115,157.34	3,162,487.79	221,746.01	143,956.3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8日，经南昌市青山湖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特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实业公司”）取得营业执照。方大特钢实业公司注册资本叁佰万元，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南钢大道188号，营业范围：钢材加工；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计算机软件以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7年5月31日，经南昌市青山湖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资源利用公司”）取得营业执照。方大资源利用公司注册资本壹亿伍仟捌佰陆拾柒万伍仟贰佰元整，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罗家二路88号，营业范围：工业废物的处理、回收与综合利用（不含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综合利用再生资源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股量 (股)	期末账面价值 (元)	占期末 证券总 投资比 例 (%)	报告期损益 (元)
1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600203	福日电子	1,434,568.08	100,000.00	888,000.00	100%	-286,000.0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主营汽车弹簧钢板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公司控制持有 100% 股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106,366.96 万元，净资产 61,003.4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5,157.36 万元、营业利润 8,979.74 万元、净利润 7,972.17 万元。

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铁矿石开采、铁精粉加工、销售业务，注册资本 4,592 万元，公司持有 100% 股权，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51,736.4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9,516.74 万元、营业利润-5,015.74 万元、净利润-8,556.43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我国钢铁区域总体分布特点为“东多西少、北重南轻”，内陆多、沿海沿江较少，从地理位置分布的角度来看，钢铁产量和产能集中在北方和中东部地区。经过两年较为严格的去产能推进，钢铁行业整体北重南轻的格局略有改善，但总体变化不大。预计未来随着大型钢厂重大沿海基地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华东钢铁产能不足的问题将有所改善，但西南和华南产能不足的问题还会延续。在当前钢材市场产业集中度不高且处于充分竞争的市场格局下，主要产量规划仍然是以销定产。同时非主要产钢区产能逐步减少，产量逐步向主要城市集中趋势较为明确。

整个钢铁行业现在和未来供大于求的格局没有改变，而在供给侧改革的进程中，将来的市场竞争和淘汰一定是有序的、优胜劣汰式的市场淘汰。未来钢铁工业将着重通过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等路径来实现创新发展。技术创新路径主要体现在品种质量、生产工艺技术、节能环保技术和智能制造技术四个方面。

我国钢铁行业集中度依然较低。以 2015 年为例，日本前四大钢铁企业产能集中度高达 83.3%，美国前四大钢铁企业产能集中度占比为 70%，欧盟前八大钢企产能集中度为 64.9%，而中国前十大钢企产能占比仅为 34.2%。未来钢铁行业改革重心将转向去杠杆和兼并重组，以提高钢铁行业集中度。从国家 2018 年经济工作重点来看，“供给侧改革、生态环保、高质量发展”仍是重中之重，特别是钢铁、煤炭行业绝不会放松。2017 年钢铁行业已经在“供给”端做出了较大的成果，2018

年将围绕“改革”、“兼并重组”、“转型升级”这几个方向开展。工信部在 2018 年 1 月初公布了《钢铁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对原有的产能置换规则进行了修订，这是钢铁行业供给侧改革继续推进的标志，而随着钢铁行业效益的好转，今年改革的重心将转向去杠杆和兼并重组。

随着 2017 年四季度各地方政府相继公布超亿吨的产能置换方案出台，给市场形成了一定的供应上升预期，产能供给将成为影响 2018 年钢价走势的主要变量因素。在去杠杆、防风险的大背景下，货币政策将稳中偏紧，财政对基建的支持力度也将有所弱化，房地产、基建投资增速均面临下行压力，制造业投资增速有望回升。预计 2018 年我国的钢铁行业仍处于转型升级期间，国内钢材供需基本面也将由紧平衡逐步向宽松过度。

2018 年全球经济增长将继续加快，中国经济增长进入稳态区间，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多次调整中国经济增长预期，预计国内 2018 年增速在 6.5% 左右，受益于全球经济复苏及出口关税取消，2018 年钢材出口或将低位小幅回升。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污染防治是未来三年要打赢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后期环保治理将持续发力加码，使得 2018 年钢铁行业集中度将继续提升，钢企对市场控制力进一步强化，预计钢铁企业盈利能力有望得到延续。

2018 年海外矿山新增产能减少，海运费的上涨以及中小矿山的退出，将抬高铁矿石的成本底部区间；受环保影响，焦炭市场整体供应偏紧，预计原料均价或将高于 2017 年。2017 年钢材强、原料弱的局面在 2018 年或将难以延续，钢企利润将出现高位收窄。

总的来看，预计 2018 年钢材价格将会呈现宽幅震荡走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坚持实施“四个转向”的发展思路，从追求多元化发展转向产业链延伸发展；从追求规模转向追求品种、质量、效益，提高发展质量；从追求做大转向做精、做优、做特、做强，先做强后做大；从做建材为主转向同时做工业材，最终以做工业材为主，调整产品结构，实施普转优、优转特，提高产品附加值。坚定实施以差异化为核心的低成本、精品、差异化相组合的竞争战略。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生产经营目标：实现产铁 348 万吨，产钢 412 万吨，产材 415 万吨，实现预定利润目标。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风险

2017 年，国内钢材市场价格震荡上行，整体处于高位。众多因素如环保政策收紧、国内需求下降、原材料成本上升等对钢铁行业价格的影响日益突出，钢价的大幅波动性为钢企及相关行业带来重要影响，钢铁行业仍将受到经济波动、供需关系、原料价格波动的影响。钢铁企业将在产品、价格、营销、质量、成本等方面进行展开全方位的激烈竞争。

对策：一是持续全方位立体式对标挖潜，深入精细化管理，持续以成本控制、管理提升、技术进步、结构调整为重点，不断优化资源配置，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市场竞争优势。

2、政策风险

产业发展从“数量转向质量”。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工业发展从“解决短缺问题”的数量型经济向“解决好坏”的质量经济过度，着力解决企业的质量和效益问题。一方面，数量转向质量的政策将会严格控制新增产能，存续的高能耗、高污染、低品质、低效益等落后产能也将面临被清退的风险。

对策：根据公司的产品特点和现状，选取部分优钢作为公司未来转型升级的跳板，形成高质量有竞争力产品比如弹簧圆钢、易切削钢、冷镦钢、45#钢等，实现“数量向质量”的转变，增强抗风险能力。

3、环保风险

2018 年是贯彻落实十九大经济的开局之年，同样也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过去的 2017 年环境状态在严峻的环保形势下已经有所好转，对于环保结果均呈现良性好转的关键节点上，2018 年环保进程将继续深化。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积极实施绿色改造升级，因此，公司在环保方面的投入将持续加大。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修改完善《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具体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等情况制定，独立董事对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7 年 5 月 18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1,326,092,9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334,175,432.22 元（含税）。该现金分红方案已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6.00	0	2,121,748,776.00	2,539,526,618.18	83.55
2016 年	0	2.52	0	334,175,432.22	665,837,289.78	50.19
2015 年	0	0.24	0	31,826,231.64	105,923,278.43	30.0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1、要约收购报告书有关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2010年2月24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间接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均作出承诺：

(1) 承诺人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2) 如上市公司认定承诺人或其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尽快将上述业务和资产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转让与上市公司。如尚不具备条件的，根据上市公司业务发展战略需求，由上市公司选择是否购买。

(3) 保证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止披露日，方威先生、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仍在履行承诺。

2、资产注入的有关承诺

(1)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实际情况，2015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涉及萍乡市润鑫矿业有限公司等二家公司承诺事项履行期限延期的议案》，方大集团承诺退出博凯矿业55%股权和润鑫矿业55%股权，由2015年12月31日延期至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股权交割手续。

截止披露日，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正在履行承诺。

(2)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情况，2014年6月27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履行涉及萍钢公司（含中创矿业）承诺暨股权托管的议案》，方大集团及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变更承诺，将所持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含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股份托管给公司，公司已于2014年7月签订相关托管协议。

截止披露日，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正在履行承诺。

(3)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情况，2014年6月27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履行涉及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承诺暨股权托管的议案》，方大集团变更承诺，将持有的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100%股权托管给公司，公司已于2014年7月签订相关托管协议。

截止披露日，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正在履行承诺。

(4)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实际情况，2015年12月31日，公司2015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涉及沈阳瑞鑫源建筑材料设备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承诺事项履行期限延期的议案》，方大集团承诺全部退出参股公司瑞鑫源、瑞长鸿、瑞德鸿和钧富合等四家公司股权，由2015年12月31日延期至2017年12月31日前完成股权交割手续。

2017年8月，方大集团所持有的瑞鑫源等四家公司注销完成，方大集团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2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股东相关承诺履行完毕的公告》）

(5)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企业实际情况，2014年6月27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履行涉及新余市新澳矿业有限公司承诺事项的议案》，方大集团承诺变更为2017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新余市新澳矿业有限公司注销手续。2017年6月，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同意方大集团延期至2018年6月30日前办理完毕新澳矿业注销手续。

2017年12月，方大集团所持有的新澳矿业公司注销完成，方大集团相关承诺履行完毕。（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2月14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之《方大特钢关于股东相关承诺履行完毕的公告》）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 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二中列示。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格式(2017)”)和《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格式(2017)解读”)，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2017)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格式(2017)解读要求，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格式(2017)进行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根据准则42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规定，对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

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公司2016年度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仍沿用准则42号颁布前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后，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ii) 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公司 2016 年度对于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仍沿用准则 16 号(2017)颁布前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如下：

- 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原确认为递延收益改为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对于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iii) 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本公司根据格式（2017）和格式（2017）讲解的规定，对 2016 和 2017 年发生的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利润表的列报。采用该格式后，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中单独列示资产处置收益。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b)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分析如下：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合并	母公司

资产处置收益	3,462,791.41	-8,611,407.06
其他收益	19,758,113.68	3,784,138.24
营业外收入	-24,410,597.22	-8,439,691.81
减：营业外支出	1,189,692.13	13,266,960.63
利润总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c) 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6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合并	母公司
资产处置收益	5,512,275.10	5,448,889.09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5,512,275.10	-5,448,889.09
减：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收到辽宁省本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辽宁森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诉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方大特钢盈余分配纠纷案调解结果。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5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诉讼事项调解结果公告》
公司收到辽宁省本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辽宁森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诉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方大特钢盈余分配纠纷案诉讼完结。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20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诉讼结果的公告》
公司收到辽宁省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抚顺锦融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诉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企业借贷纠纷案一审判决结果。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7 月 1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与抚顺锦融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和解协议书》,锦融矿业公司诉同成铁选公司企业借贷纠纷案双方已达成和解,同成铁选公司亦按照《和解协议书》条款,执行完毕。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8 月 1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诉讼结果的公告》
公司收到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山东宝华耐磨钢有限公司诉方大特钢买卖合同纠纷案一审判决结果。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30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方大钢铁集团、实际控制人方威先生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状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12 月 23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方大特钢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方大特钢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2 月 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方大特钢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公司人员职务变动情况及有关规范要求，草案部分条款修订，具体如下：1、限售时间起算日，由“授予日”修订为“完成登记之日”，草案中相应内容一并修订。2、部分激励对象人员、授予数量调整，激励对象由 1709 名增加至 1728 名。3、草案中其他事项未修订。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与方大钢铁集团、方大炭素等关联方发生采购电极、资产租赁、电力等日常关联交易。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1 月 1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公司向关联方方大钢铁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采购钢坯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5 月 19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公司向关联方方大炭素追加采购电极、炭砖等物资金额，增加后，本年度内本项关联交易金额约 7120 万元。 公司向关联方绥芬河方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采购无烟煤等物资	相关内容详见 2017 年 9 月 26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之《方大特钢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76,847.70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57,723.08				
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1,320.75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9,622.64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777.78				
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113.21				
成都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358.49				
沈阳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698.11				
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698.11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698.11				
抚顺方大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698.11				
抚顺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698.11				
抚顺方泰精密碳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		849.06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综合服务	市场价		727,800.01				
宁波萍钢贸易	股东的	采购商	采购商	市场价		191,880.00				

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品	品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31,928.31			
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08,531.09			
长沙赣冶钢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商品	市场价		53,426.15			
萍乡钢铁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工程及咨询	市场价		779,326.85			
合计				/	/	2,370,995.67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根据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法定程序审核批准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2014/7/1	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500,000.00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1%(不低于50万元)		是	间接控股股东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7/1	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7,005,279.26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0.5%(不低于100万元)		是	间接控股股东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2016/2/23	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217,007.02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0.5%(不低于10万元)		是	控股股东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世方实业有限公司		2016/5/11	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100,000.00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0.5%(不低于10万元)		是	控股股东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宁波保税区方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2017/5/19	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66,666.67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0.5%(不低		是	控股股东

							于10万元)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锦方工贸有限公司		2017/5/19	不存在同业竞争为止	160,629.27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0.5% (不低于10万元)		是	控股股东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是	控股股东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公司	公司本部	方大炭素	10,000	2017年3月23日	2017年3月23日	2018年3月2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公司	公司本部	方大炭素	20,000	2017年6月29日	2017年6月29日	2018年6月2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公司	公司本部	方大炭素	20,000	2017年12月28日	2017年12月28日	2018年12月27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是	其他关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6,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6,5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6,5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8.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5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以加强村支部建设为核心，突出围绕转变思想观念，发展一村一品产业，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帮助贫困户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着力提高自我发展能力达到脱贫致富，最终实现富裕、平安、宜居、幸福庙背村目标。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方大特钢定点帮扶新陂乡庙背村，并安排人员担任村第一书记。在市、县、乡党委政府部门的领导下，所有工作一边倒，全力抓精准扶贫工作，各项工作围绕脱贫攻坚转。村第一书记是脱贫攻坚的主体，总负责、负总责。今年以来，实施光伏发电扶贫 6 户，金融扶贫 22 户，教育扶贫 5 户 6 人，健康扶贫 15 户 34 人，政府兜底扶贫 45 户 115 人，就业扶贫 52 人，产业扶贫 3 户。

3. 精准扶贫成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96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52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继续加大扶贫资金的力度，做到精准扶贫，因户施策，大力发展村级产业，增强造血功能，有计划、有步骤帮助贫困户逐步摆脱贫困，实现同步奔小康。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大特钢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相关内容详见 2018 年 2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排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1、废水排放

公司现有废水外排口 2 个, 分为 1#总排和 2#外排(焦化排口), 主要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PH 值、悬浮物等, 分别执行《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 和《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核定的废水年排放总量为化学需氧量 298.6 吨、氨氮 41.47 吨。

2、废气排放:

公司现有废气排放口 59 个, 主要污染物包括颗粒物、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等, 分别执行《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及《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核定的废气年排放总量为二氧化硫 10852.35 吨、氮氧化物 3324.29 吨。

2017 年, 公司各废水、废气排放口保持达标排放。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污染防治设施配套齐全, 现有环保设施 117 台(套), 其中废气处理设施 55 台(套), 水处理设施 9 套, 噪声治理设施 52 台(套), 废渣处理设施 1 套。公司将烧结机及球团脱硫设施、烧结机机尾除尘、高炉出铁场除尘、转炉二次除尘等重要设施排放口均安装了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测装置, 并与环保部门联网。2017 年, 公司环保设施情况良好、运行正常, 各治理设施排放达标率 100%, 在线监测数据有效传输率均在 98%以上。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取得了各项目的环评批复和三同时验收批复, 2017 年, 公司先后开展了“三号高炉大修项目”、“炼钢厂钢渣处理技术改造工程”、“3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取得环保部门批复; 2017 年公司根据国家排污许可规范要求, 及时开展了公司热电工序和炼焦工序的排污许可申报工作, 并取得了排污许可证; 根据辐射安全管理要求, 公司及时办理了辐射安全许可证。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有《重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并在环保部门备案。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7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00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525,433,571	39.62	0	质押	382,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威	0	198,831,539	14.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0	118,000,000	8.9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5,706,800	1.94	0	未知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13,884	9,534,789	0.72	0	未知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6,999,855	6,999,855	0.53	0	未知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92,395	6,892,395	0.52	0	未知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6,603,700	6,603,700	0.50	0	未知	0	未知

王瑞生	5,128,490	5,128,490	0.39	0	未知	0	未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5,853	4,995,853	0.38	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25,433,571		人民币普通股	525,433,571			
方威	198,831,539		人民币普通股	198,831,539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1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70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6,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534,789		人民币普通股	9,534,78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6,999,855		人民币普通股	6,999,855			
中国工商银行—中银持续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92,395		人民币普通股	6,892,39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6,603,7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3,700			
王瑞生	5,128,490		人民币普通股	5,128,49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宏观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95,853		人民币普通股	4,995,8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方威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控股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100% 股权。前十名股东中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钟崇武
成立日期	1959 年 5 月 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钢锭（坯）、生铁、模具、锡铁、钢板（带）、硅铁、汽车弹簧及附件、水泥、石灰石、耐材、铁矿石冶炼、制造、加

	工；建筑安装，综合性服务，人力搬运、装卸、园林绿化工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内贸易；招待所、小型餐馆（限下属分支机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方大钢铁集团控股子公司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河南金马能源股份有限公司（H 股，证券名称：金马能源，代码：06885）5400 万股，持股比例 10.13%；方大钢铁集团间接控股子公司江西中科萍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武汉合缘绿色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合缘生物，代码：836580）290.65 万股，持股比例 5.96%。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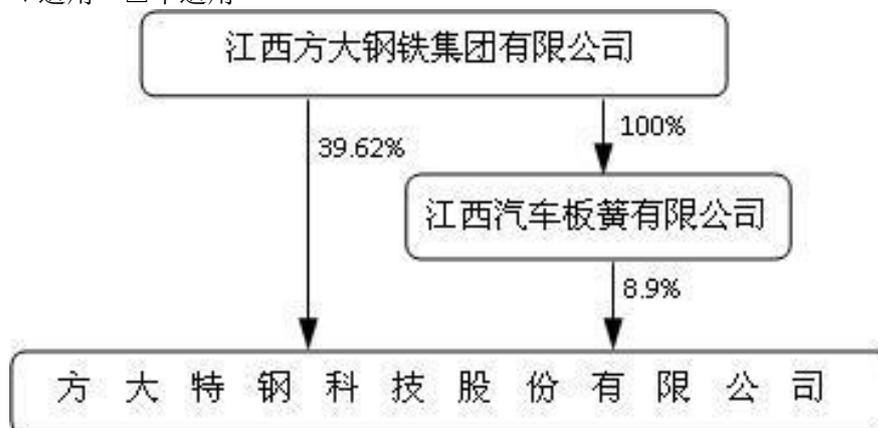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方威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任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现任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曾任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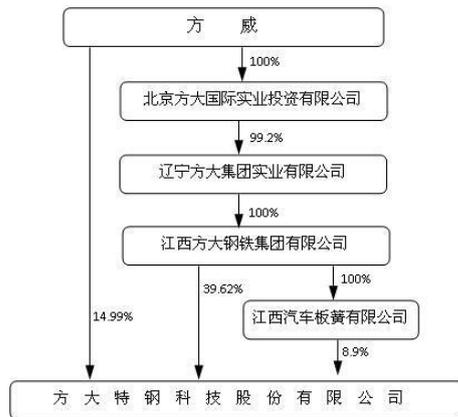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飞鸣	董事长、 纪委书记	男	48	2017-08-04	2019-04-27	112,500	112,500	0		203.78	否
钟崇武	董事	男	55	2016-04-28	2019-04-27	7,400	7,400	0		4,036.71	是
黄智华	董事	男	49	2017-12-07	2019-04-27	0	0	0		0	是
敖新华	董事、党 委书记	男	53	2017-12-07	2019-04-27	0	0	0		0	是
饶东云	董事	男	54	2016-04-28	2019-04-27	382,000	382,000	0		1.31	是
谭兆春	董事、财 务总监兼 总经济师	男	52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664.11	否
宋瑛	董事、工 会主席	女	46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564.70	否
戴新民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6	否
黄隽	独立董事	女	54	2016-04-08	2019-04-27	0	0	0		6	否
彭淑媛	独立董事	女	52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6	否
王怀世	独立董事	男	66	2017-12-07	2019-04-27	0	0	0		0.5	否
朱力	独立董事	女	63	2017-12-07	2019-04-27	0	0	0		0.5	否
李红卫	职工代表 董事	男	45	2016-04-28	2019-04-27	48,750	48,750	0		180.83	否
马卓	监事会主 席	男	46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0	是

2017 年年度报告

毛华来	监事	男	46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0	是
胡斌	监事	男	50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0	是
邓斌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50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131.30	否
陈雪婴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44	2016-04-28	2019-04-27	0	0	0		45.00	否
黎明洪	副总经理	男	51	2018-01-25	2019-04-27	50,000	50,000	0		676.61	否
居琪萍	副总经理	女	48	2016-01-28	2019-04-27	143,000	143,000	0		564.20	否
陈文	副总经理	男	49	2017-04-20	2019-04-27	0	0	0		691.88	否
刘韬	董事会秘 书	男	41	2017-03-24	2019-04-27	0	0	0		63.46	否
黎明洪	总 经 理 (离任)	男	51	2017-04-20	2018-01-25	同上		0		同上	否
汪春雷	副 总 经 理 (离任)	男	54	2016-04-28	2017-04-20	29,500	29,500	0		1,034.02	是
田小龙	董 事 会 秘 书 (离任)	男	60	2016-04-28	2017-03-24	144,700	144,700	0		447.25	是
何涛	总 经 理 助 理 (离任)	男	40	2016-04-28	2017-08-31	100	100	0		151.05	否
蒋海冰	总 经 理 助 理 (离任)	男	48	2017-04-20	2018-01-25	0	0	0		247.37	否
合计	/	/	/	/	/	917,950	917,950		/	9,722.58	/

注：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由 2017 年基本薪酬和 2016 年奖励薪酬构成。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谢飞鸣	历任南昌长力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全质办主任、总经理助理，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副总工程师、总经理、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董事长，方大特钢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兼副总工程师，方大特钢董事长、纪委书记兼副总工程师。
钟崇武	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董事长、方大特钢董事长、党委书记、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黄智华	历任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

	司副总经理，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副总裁、湖口方大恒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
敖新华	历任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总经理，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副总裁、方大特钢党委书记。
饶东云	历任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副总工程师、党委副书记，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
谭兆春	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工会主席、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兼总经济师兼江西财经大学硕士生导师。
宋瑛	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工会主席，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戴新民	历任安徽工业大学商学院会计系讲师、副教授，南京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
黄隽	历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
彭淑媛	历任北京天惠参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北京中外名人文化产业集团外联部主任。
王怀世	历任中国特钢企业协会副秘书长、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特钢企业协会秘书长、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朱力	历任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抚顺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二分院研究室副主任，北京市汉衡律师事务所律师兼民商部主任、北京市协和医院法律顾问、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红卫	历任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兼炼钢厂副厂长。
马卓	历任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资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财务部副部长、部长、财务总监助理。
毛华来	历任乌兰浩特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财务副总监，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
胡斌	历任南昌长力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党政办小车队队长，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政办接待科科长，党政办副主任，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保卫部部长。
邓斌	历任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监法务部部长兼纪委办主任、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
陈雪婴	历任南昌长力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助理，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黎明洪	历任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炼钢厂厂长兼党委书记、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居琪萍	历任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动化部部长兼党总支书记、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副总工程师，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副总工程师。
陈文	历任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焦化厂汽车队党支部书记，南昌长力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原料公司煤焦部部门经理、原料公司总经理助理、副

	总经理、总经理，宁波方大海鸥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方大特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刘韬	历任方大特钢董事办副主任、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变动的议案》，解聘黎明洪公司总经理职务、解聘蒋海冰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聘任黎明洪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钟崇武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崇武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黄智华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敖新华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谢飞鸣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谢飞鸣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董事		
谭兆春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宋瑛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监事		
马卓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胡斌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钟崇武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钟崇武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钟崇武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钟崇武	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黄智华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副总裁		
黄智华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黄智华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黄智华	湖口方大恒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敖新华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副总裁		
敖新华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谢飞鸣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饶东云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饶东云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谭兆春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谭兆春	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戴新民	南京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会计系教授		
黄隽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彭淑媛	北京中外名人文化产业集团	外联部主任		
王怀世	中国特钢企业协会	秘书长		
王怀世	中原特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朱力	北京市协和医院	法律顾问		
朱力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马卓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助理		
毛华来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部长		
胡斌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保卫部部长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层管理人员的奖励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议通过，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各自工作职能，取得绩效，综合考核。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9,722.58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 9,722.5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田小龙	董事会秘书	解聘	退休
刘韬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需要
汪春雷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需要
陈文	总经理助理	解聘	工作需要
谢飞鸣	董事长	聘任	工作需要
陈文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何涛	总经理助理	解聘	工作需要
黎明洪	总经理	解聘	工作需要
蒋海冰	总经理助理	解聘	工作需要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44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9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4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129
销售人员	135
技术人员	394
财务人员	99
行政人员	681
合计	7,4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以上学历	66
大学本科学历	782
大专学历	1,496
中专及以下学历	5,094
合计	7,43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确保企业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制定了不同层次的薪酬体系及激励政策。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强调经营团队薪酬及个人绩效与企业经营目标实现紧密关联的原则。重点依据价值创造的结果，以及价值创造过程中的表现，实现中高层管理人员的薪资、效益收入与考核结果的紧密结合。

员工实行岗位绩效考核工资制，遵循“效益、市场、贡献”原则，建立以企业效益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员工薪酬与成本、指标、上下道工序等挂钩的经济责任制考核制度，坚持“以岗位定薪、以能力定薪、以业绩贡献定薪”分配理念，兼顾公平，合理拉开差距，体现实事求是、超越自我，敢拼敢当，体现优劳优酬，体现收入市场化。另对部分聘用人才实行协议工资制，全国统招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实行保底工资，公司聘任的主任工程师、主管工程师、部分技术人员实行专项技术津贴等。执行带薪休假、婚产假等法定节假日制度。依法按时足额发放员工工资，按规定参加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司战略与员工需求为主线，坚持“实用性、有效性、针对性、系统性”的原则，促进“互为师长，共同成长”的全员学习氛围；以素质提升、能力培养为核心，扎实推进员工综合能力培养；以提高管理能力和员工岗位操作技能、安全生产技能为重点，实现由点、线式培训到全面系统性培训的转变，持续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确保培训对公司业绩达成、战略提升及员工个人成长与发展的推进力。

以基业长青为目标，有效充实培训体系的内容；以精细化管理为导向，持续推进精细化系统工作；以岗位胜任能力为基础，持续培养岗位实用人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三会”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流程，全面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与控股股东、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内控制度建设、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1-1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01-17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2-10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02-11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05-1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05-19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6-29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06-30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9-0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09-06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09-26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09-27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12-07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17-12-08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出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席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大会的次 数
谢飞鸣	否	15	15	0	0	0	否	7
钟崇武	否	15	15	0	0	0	否	7
黄智华	否	1	1	1	0	0	否	0
敖新华	否	1	1	1	0	0	否	0
饶东云	否	15	15	15	0	0	否	1
谭兆春	否	15	15	0	0	0	否	7
宋瑛	否	15	15	0	0	0	否	7
戴新民	是	15	15	14	0	0	否	0
黄隽	是	15	15	15	0	0	否	0
彭淑媛	是	15	15	14	0	0	否	0
王怀世	是	1	1	1	0	0	否	0
朱力	是	1	1	1	0	0	否	0
李红卫	否	15	15	0	0	0	否	7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职能，召开委员会会议形成意见或建议，为公司重大事项科学决策提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未提出异议事项。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相关内容详见本报告“关联托管”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薪酬管理遵循坚持个人薪酬与公司利益相结合原则，实现与企业经营成果共享、责任共担，坚持薪酬收入实行先考核后兑现，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和奖励薪酬组成。根据职责不同，基本薪酬按岗位不同分不同档次；根据公司年度计划利润的完成情况，对高管人员进行奖励，具体奖励金额报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2010年7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方大特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考核办法》。2011年12月30日，公司2011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大特钢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初步建立了符合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激励机制，合理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水平。

2、2017年5月18日，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高层管理人员2016年度奖励薪酬的议案》等，经股东提议，同意公司对高层管理人员进行奖励，本次奖励金额为人民币8190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分配2016年度奖励薪酬。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方大特钢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2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方大特钢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2月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18]0045 号）。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1,623,007.89	1,433,018,389.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8,000.00	1,210,44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09,516,421.03	1,037,920,290.01
应收账款		254,497,436.92	246,180,769.56
预付款项		102,550,940.69	111,595,970.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795,000.0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091,714.57	23,197,675.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82,020,258.62	1,359,154,513.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2,484,167.82	24,597,462.13
流动资产合计		4,542,466,947.55	4,236,875,513.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8,503,000.83	156,663,470.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020,785.70	38,496,737.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73,496,687.39	2,357,272,625.90
在建工程		357,319,221.03	57,761,351.9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96,998,427.25	1,170,922,672.89
开发支出			
商誉		747,023.41	747,023.41
长期待摊费用		239,780,035.26	297,077,260.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339,009.18	157,506,65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26,833.15	3,774,242.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4,031,023.20	4,240,222,040.21
资产总计		8,616,497,970.75	8,477,097,553.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075,707.60	1,772,562,577.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9,037,957.53	1,229,781,070.11
应付账款		756,642,971.16	1,035,966,942.25
预收款项		157,518,808.47	212,313,953.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1,923,674.95	245,637,239.16
应交税费		869,676,312.52	513,175,902.54
应付利息		775,194.95	3,539,674.42
应付股利		3,017,471.27	48,772,544.23
其他应付款		395,804,305.33	393,228,856.9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72,472,403.78	5,454,978,760.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2,064,903.78
预计负债		16,000,009.61	
递延收益		57,076,147.38	64,018,451.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076,156.99	94,083,355.29

负债合计		3,445,548,560.77	5,549,062,115.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6,092,985.00	1,326,092,9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769,569.94	46,251,766.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6,696,372.42	36,696,372.42
盈余公积		634,832,879.38	401,068,46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811,575,243.46	839,988,46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0,967,050.20	2,650,098,058.18
少数股东权益		299,982,359.78	277,937,379.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70,949,409.98	2,928,035,43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16,497,970.75	8,477,097,553.46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5,770,445.41	1,034,523,340.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88,000.00	1,210,44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78,339,554.45	821,960,568.38
应收账款		21,239,523.74	3,349,386.70
预付款项		53,518,609.97	54,480,794.51
应收利息		2,795,000.01	-
应收股利		102,403,537.80	102,403,537.80
其他应收款		293,920,627.75	192,991,309.08
存货		709,110,281.21	1,076,512,038.6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47,985,580.34	3,287,431,418.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503,000.83	154,663,470.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82,427,120.21	1,899,055,355.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3,736,923.10	1,890,697,193.78

在建工程		311,859,784.81	5,114,151.1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5,263,629.52	360,853,095.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13,785.70	18,410,43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644,916.36	70,907,61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26,849,160.53	4,399,701,309.02
资产总计		8,674,834,740.87	7,687,132,727.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8,340,129.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11,265,701.08	1,192,525,639.95
应付账款		907,732,244.78	1,131,435,158.09
预收款项		266,256,183.76	288,603,909.97
应付职工薪酬		288,970,133.69	172,677,185.55
应交税费		775,766,933.97	442,188,270.44
应付利息			2,566,275.96
应付股利			2,832,000.00
其他应付款		921,660,259.57	690,175,919.5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71,651,456.85	5,101,344,488.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6,000,009.61	
递延收益		9,772,971.67	11,846,63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72,981.28	11,846,631.67
负债合计		4,097,424,438.13	5,113,191,120.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26,092,985.00	1,326,092,98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847,532.56	96,847,532.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65,136,953.19	431,372,540.68
未分配利润		2,489,332,831.99	719,628,54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7,410,302.74	2,573,941,60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74,834,740.87	7,687,132,727.49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944,749,595.20	8,923,779,309.52
其中：营业收入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93,060,373.87	8,058,801,035.67
其中：营业成本		9,477,629,417.16	7,173,178,408.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0,180,534.18	88,744,041.48
销售费用		121,278,504.35	102,552,811.18
管理费用		865,303,566.37	586,090,116.96
财务费用		24,931,247.13	91,207,435.08
资产减值损失		63,737,104.68	17,028,222.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600.00	-198,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26,163.40	14,254,040.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65,438.56	2,310,10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62,791.41	5,512,275.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9,758,113.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89,851,689.82	884,546,189.66
加：营业外收入		184,866,603.88	36,197,873.58
减：营业外支出		49,794,367.39	16,498,798.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4,923,926.31	904,245,264.83
减：所得税费用		874,690,912.20	210,080,391.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0,233,014.11	694,164,873.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50,233,014.11	694,164,873.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0,706,395.93	28,327,583.72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9,526,618.18	665,837,289.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50,233,014.11	694,164,87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39,526,618.18	665,837,289.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06,395.93	28,327,583.7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2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2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一、营业收入		13,523,240,406.36	8,132,368,809.91
减：营业成本		9,761,777,160.81	6,894,082,670.09
税金及附加		118,558,012.77	59,738,970.67
销售费用		35,528,153.35	25,698,564.29
管理费用		588,482,754.85	278,339,020.50
财务费用		16,209,404.36	47,987,609.59
资产减值损失		23,192,735.71	683,982.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4,600.00	-198,4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26,163.40	-1,475,499.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365,438.56	2,310,10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1,407.06	5,448,889.09
其他收益		3,784,138.2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89,606,479.09	829,612,981.91
加：营业外收入		157,185,564.83	19,669,147.07
减：营业外支出		48,688,000.89	15,837,458.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8,104,043.03	833,444,670.52
减：所得税费用		760,459,917.95	190,877,502.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7,644,125.08	642,567,167.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7,644,125.08	642,567,167.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7,644,125.08	642,567,167.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6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6	0.48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91,605,070.33	6,913,778,418.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75,709.55	7,211,751.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890,242.96	344,471,53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8,871,022.84	7,265,461,70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63,697,480.01	4,270,345,937.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1,668,598.17	780,110,401.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4,613,701.20	644,764,319.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249,849.46	224,794,97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5,229,628.84	5,920,015,636.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641,394.00	1,345,446,071.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60,469.66	9,784,735.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86,285.04	16,088,535.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9,233.68	281,4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195,988.38	26,154,682.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799,547.60	38,539,996.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6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799,547.60	38,539,99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603,559.22	-12,385,314.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7,750,055.35	2,698,205,522.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7,750,055.35	2,698,205,522.6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40,236,924.80	3,740,359,980.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486,721.77	112,763,709.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4,581,593.05	558,377.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00,000.00	19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8,723,646.57	4,044,123,69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973,591.22	-1,345,918,167.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00,545.34	-10,154,193.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235,211.10	-23,011,604.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9,601,995.85	1,242,613,60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366,784.75	1,219,601,995.85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69,074,708.96	5,882,971,456.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10,478.24	7,211,751.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8,856,909.36	1,131,368,81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9,642,096.56	7,021,552,025.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79,247,423.66	3,728,308,831.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0,253,118.83	611,712,956.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8,173,692.80	446,944,02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228,960.79	608,504,75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3,903,196.08	5,395,470,56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5,738,900.48	1,626,081,456.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160,469.66	21,784,735.8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86,285.04	16,088,535.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8,578.68	1,4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185,333.38	37,874,682.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776,886.81	10,656,223.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776,886.81	10,656,223.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91,553.43	27,218,45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3,929,874.45	1,691,400,129.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21,589,834.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3,929,874.45	1,912,989,963.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2,270,003.60	2,149,344,02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340,057.14	89,101,353.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824,465.93	1,452,602,34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6,434,526.67	3,691,047,72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2,504,652.22	-1,778,057,76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26,644.68	-829,122.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7,830,660.49	-125,586,974.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723,240.31	1,002,310,214.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892,579.82	876,723,240.31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46,251,766.57			36,696,372.42	401,068,466.87		839,988,467.32	277,937,379.48	2,928,035,43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6,092,985.00				46,251,766.57			36,696,372.42	401,068,466.87		839,988,467.32	277,937,379.48	2,928,035,43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17,803.37			-	233,764,412.51		1,971,586,776.14	22,044,980.30	2,242,913,972.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9,526,618.18	10,706,395.93	2,550,233,01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517,803.37						-	14,909,262.07	30,427,065.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517,803.37							14,909,262.07	30,427,065.44
（三）利润分配									233,764,412.51		-567,939,842.04	-3,570,677.70	-337,746,107.2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764,412.51		-233,764,412.5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175,429.53	-3,570,677.70	-337,746,107.23

2017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61,769,569.94		36,696,372.42	634,832,879.38	2,811,575,243.46	299,982,359.78	5,170,949,409.98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46,251,766.57			36,765,498.77	336,811,750.11		270,234,124.24	252,109,380.28	2,268,265,50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6,092,985.00				46,251,766.57			36,765,498.77	336,811,750.11		270,234,124.24	252,109,380.28	2,268,265,50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126.35	64,256,716.76		569,754,343.08	25,827,999.20	659,769,932.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65,837,289.78	28,327,583.72	694,164,873.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2017 年年度报告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256,716.76	-96,082,946.70	-2,489,019.22	-34,315,249.16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56,716.76	-64,256,716.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26,229.94	-2,489,019.22	-34,315,249.1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9,126.35			-10,565.30	-79,691.65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69,126.35			10,565.30	79,691.65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46,251,766.57	36,696,372.42	401,068,466.87	839,988,467.32	277,937,379.48	2,928,035,437.66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96,847,532.56				431,372,540.68	719,628,548.95	2,573,941,607.19

2017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6,092,985.00			96,847,532.56			431,372,540.68	719,628,548.95	2,573,941,60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764,412.51	1,769,704,283.04	2,003,468,69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37,644,125.08	2,337,644,125.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3,764,412.51	-567,939,842.04	-334,175,429.5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3,764,412.51	-233,764,412.5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175,429.53	-334,175,429.53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96,847,532.56			665,136,953.19	2,489,332,831.99	4,577,410,302.7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17 年年度报告

						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96,847,532.56			367,115,823.92	173,144,328.06	1,963,200,669.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6,092,985.00				96,847,532.56			367,115,823.92	173,144,328.06	1,963,200,66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256,716.76	546,484,220.89	610,740,93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2,567,167.59	642,567,167.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256,716.76	-96,082,946.70	-31,826,229.94
1. 提取盈余公积								64,256,716.76	-64,256,716.7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826,229.94	-31,826,229.9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26,092,985.00				96,847,532.56			431,372,540.68	719,628,548.95	2,573,941,607.19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谭兆春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啸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道31号

营业期限：自1999年9月16日至长期

股本：人民币132,609.2985 万元

法定代表人：谢飞鸣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钢铁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汽车钢板弹簧、扭杆弹簧、圆簧、弹簧扁钢、减震器、弹簧专用设备、汽车零部件、模具的研制开发、制造、销售，汽车销售、金属制品、铁合金、冶金原燃材料的加工及销售，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产品及其副产品的制造、销售，炼焦及焦化产品、副产品的制造、加工和销售；耐材、水渣的生产和销售；建筑安装；理化性能检验；压缩气体、易燃液体、易燃固体、液化气体（氧气、氮气、氩气、液氧、液氮、液氩、粗苯、煤焦油、硫磺、硫酸铵）的生产、销售（有效期至2018年3月22日）；普通货运；二类汽车维修（限下属分支机构持证经营）；整车货物运输及服务；人力装卸，仓储保管；设备租赁；房屋租赁；综合服务；钢铁技术开发；进出口贸易、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螺纹钢、弹簧扁钢、汽车板簧、铁精粉等。

（三）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前身南昌长力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审小组赣股（1999）08 号文批准，由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广州市天高有限公司、江铃汽车集团公司、江西上饶信江实业集团公司、江西省进口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为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共出资 15,744.20 万元，折合 7,500 万股；2003 年 9 月 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109 号文件批准，以每股 6.5 元向社会公众公开上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2003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05 年 4 月 28 日，公司 2004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以 2004 年末总股本 1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 10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25,000 万股。

2005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200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以 2005 年 6 月末的总股本 2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 3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32,500 万股。

2006 年 12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53 号文批准，公司以

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和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发行了 330,989,729 股人民币普通股，南钢公司和板簧公司以其生产经营性资产认购；向南钢公司和板簧公司之外的 4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2,850 万股，发行完毕后，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 318,649,2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5%。江西省冶金集团公司持有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57.97% 股权。

2009 年 8 月 7 日，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公开转让江西省冶金集团所持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决议。2009 年 10 月 13 日，江西省人民政府出具赣府字（2009）76 号文同意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省属国有股权转让给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相应，长力股份公司的控股权间接的由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转让给辽宁方大实业有限公司。2009 年 10 月 21 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国资产权（2009）1181 号，同意长力股份公司原国有股东南昌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非国有股东。2009 年 12 月 21 日，南昌长力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 201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0 月 13 日为股权登记日，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9 股，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为 1,300,530,485 股。

经中国证监会审核，2012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根据公司 2013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第一个行权期达到行权条件，2013 年员工共计行权 25,562,500 股，变更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26,092,985 股。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7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

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

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

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持有待售确认标准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含 5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8.00	8.00
2 至 3 年	15.00	15.00
3 至 4 年	30.00	3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十三）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委托加工商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 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2	9.8-2.80
机器设备	7-11	2	14-8.91
运输工具	5-10	4	19.20-9.60
电子设备	3-4	2	32.67-24.5
井巷资产	5-10	0	20-1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生物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商标权	10-30
采矿权	5-25
软件	3-10
土地使用权	50

本公司采矿权未开采前不进行摊销。

3、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一）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

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 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

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

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六）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七）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公司通常情况下销售商品收入，根据销售方式不同，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生产建筑用材通常以钢材运离仓库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②汽车零部件用钢通常以客户验收确认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二十八）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

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三十）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三十二)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及 5 月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准则 42 号”）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其中准则 42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附注二中列示。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1 月分别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以下简称“格式（2017）”）和《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格式（2017）解读”），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格式（2017）要求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

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格式（2017）解读要求，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格式（2017）进行调整。

本公司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和格式（2017）的主要影响如下：

(i)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根据准则42号有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规定，对2017年5月28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公司2016年度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仍沿用准则42号颁布前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后，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ii) 政府补助

本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公司 2016 年度对于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和披露要求仍沿用准则 16 号（2017）颁布前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采用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如下：

- 对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原确认为递延收益改为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对于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iii) 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

本公司根据格式（2017）和格式（2017）讲解的规定，对 2016 和 2017 年发生的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利润表的列报。采用该格式后，本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中单独列示资产处置收益。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b) 变更对当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对 2017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的的影响分析如下：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合并	母公司
资产处置收益	3,462,791.41	-8,611,407.06
其他收益	19,758,113.68	3,784,138.24
营业外收入	-24,410,597.22	-8,439,691.81
减：营业外支出	1,189,692.13	13,266,960.63
利润总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期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c) 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 2016 年度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合并	母公司
资产处置收益	5,512,275.10	5,448,889.09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5,512,275.10	-5,448,889.09
减：营业外支出		
利润总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持续经营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 A、弥补亏损
- B、按10%提取盈余公积金
- C、支付股利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3%、5%、6%、11%、13%
	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之和计算缴纳	1%、5%、7%
资源税	按销售额计算缴纳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0%、15%、16.5%、17%、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位于上海浦东新区，城市维护建设税减按1%计征。

(2) 本溪同达矿山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率为10%。

(3) 依据财税[2011]58 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文件，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继续减按 15%的税率征收。

(4) 依据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项目确认书，成都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西部优惠税率 15%征收。

(5) 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7000272），2016-2018 年度享受所得税税率为 15%的税收优惠政策。

(6)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53000178），2017-2019 年度享受所得税税率为 15%的税收优惠政策。

(7) 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6000712），2017-2019 年度享受所得税税率为 15%的税收优惠政策。

(8) 根据香港的相关规定，香港方大实业有限公司利得税（相当于国内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6.5%。

(9) 根据新加坡的相关规定，海鸥实业（新加坡）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7%。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16,517.97	248,282.36
银行存款	692,748,959.57	940,638,270.94
其他货币资金	398,757,530.35	492,131,835.82
合计	1,091,623,007.89	1,433,018,389.12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信用证保证金	15,369,363.40
承兑汇票保证金	192,886,859.74
定期存款	190,500,000.00
其他	1,307.21
合计	398,757,530.35

2、期末货币资金中包括非现金等价物 208,256,223.14 元。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888,000.00	1,174,000.00

其他	-	36,443.00
合计	888,000.00	1,210,443.00

(三)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409,516,421.03	1,037,331,251.89
商业承兑汇票	-	589,038.12
合计	1,409,516,421.03	1,037,920,290.01

2、本期应收票据中已经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9,353,484.38	183,317,068.92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79,353,484.38	183,317,068.92

3、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375,829,476.25	2,678,377,690.7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4,375,829,476.25	2,678,377,690.75

5、期末公司已经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	165,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165,000,000.00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

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072,362.61	100.00	18,574,925.69	6.80	254,497,436.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73,072,362.61	100.00	18,574,925.69	6.80	254,497,436.92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3,470,484.96	100.00	17,289,715.40	6.56	246,180,769.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63,470,484.96	100.00	17,289,715.40	6.56	246,180,769.56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8,979,786.69	94.84	12,948,989.34	243,224,657.42	92.32	12,161,232.85
1至2年	5,545,607.00	2.03	443,648.56	10,305,080.13	3.91	824,406.41
2至3年	2,786,998.09	1.02	418,049.71	1,654,677.24	0.63	248,201.58
3至4年	1,011,763.95	0.37	303,529.19	750,802.68	0.28	225,240.81
4至5年	574,995.98	0.21	287,497.99	7,409,267.49	2.81	3,704,633.75
5年以上	4,173,210.90	1.53	4,173,210.90	126,000.00	0.05	126,000.00
合计	273,072,362.61	100.00	18,574,925.69	263,470,484.96	100.00	17,289,715.40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 1	货款	25,458,354.03	1年以内	9.32
客户 2	货款	19,651,498.61	1年以内	7.2
客户 3	货款	18,060,000.00	1年以内	6.61
客户 4	货款	14,233,833.32	1年以内	5.21
客户 5	货款	13,204,746.58	1年以内	4.84
合计	—	90,608,432.54	—	33.18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净额 1,285,210.29 元。

5、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6、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7、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五）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345,301.45	99.80	111,477,249.75	99.89
1至2年	90,418.00	0.09	43,500.00	0.04
2至3年	40,000.00	0.04	106.58	—
3年以上	75,221.24	0.07	75,114.66	0.07
合计	102,550,940.69	100.00	111,595,970.99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公司 1	26,977,873.40	2017年
公司 2	23,177,750.63	2017年
公司 3	13,490,000.00	2017年
公司 4	10,260,000.00	2017年
公司 5	9,504,000.00	2017年
合计	83,409,624.03	—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4、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预付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5、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六）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定期存款利息	2,795,000.01	-
合计	2,795,000.01	-

（七）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467,759.44	46.92	43,467,759.4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437,569.10	52.29	22,345,854.53	46.13	26,091,714.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2,700.00	0.79	732,700.00	100.00	-
合计	92,638,028.54	100.00	66,546,313.97	71.83	26,091,714.57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467,759.44	49.09	43,287,000.00	99.58	180,759.4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339,278.59	50.08	21,322,362.68	48.09	23,016,915.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32,700.00	0.83	732,700.00	100.00	-
合计	88,539,738.03	100.00	65,342,062.68	73.80	23,197,675.35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理由
桓仁国达矿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确认无法收回
沈阳广方矿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5,620,000.00	15,620,000.00	100.00	5年以上	确认无法收回
江西省巨伟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7,847,759.44	7,847,759.44	100.00	3至4年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3,467,759.44	43,467,759.44	100.00	—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521,908.40	34.10	826,095.43	16,661,663.64	37.58	832,043.63
1至2年	5,515,827.70	11.39	441,326.21	6,474,354.03	14.60	519,548.32
2至3年	5,941,763.27	12.27	891,264.49	1,070,926.31	2.42	160,638.95
3至4年	300,686.12	0.62	90,205.84	120,842.10	0.27	36,252.63
4至5年	120,842.10	0.25	60,421.05	475,226.73	1.07	237,613.37
5年以上	20,036,541.51	41.37	20,036,541.51	19,536,265.78	44.06	19,536,265.78
合计	48,437,569.10	100.00	22,345,854.53	44,339,278.59	100.00	21,322,362.68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	理由
吴清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确认无法收回
王立新	32,700.00	32,700.00	100.00	5年以上	确认无法收回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分行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5年以上	确认无法收回
合计	732,700.00	732,700.00	100.00	--	--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原值	期初账面原值
员工借款	3,226,610.28	2,567,510.38
保证金及押金	29,633,969.69	31,290,897.57
往来款等	58,750,733.67	53,946,946.18
其他	1,026,714.90	734,383.90

合计	92,638,028.54	88,539,738.03
----	---------------	---------------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桓仁国达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0	5年以上	21.59
沈阳广方矿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620,000.00	5年以上	16.86
本溪市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13,327,239.00	5年以上	14.39
江西省巨伟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保证金	7,847,759.44	3至4年	8.47
本溪县高官镇经营管理站	保证金	4,599,529.60	1至2年、2 至3年	4.97
合计	—	61,394,528.04	—	66.28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净额 1,204,251.29 元。

6、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7、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八）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81,479,022.01	13,597,911.36	767,881,110.65	972,241,126.62	4,119,342.53	968,121,784.09
委托加工商品	2,101,119.66	—	2,101,119.66	4,836,518.14	—	4,836,518.14
发出商品	11,272,264.56	—	11,272,264.56	14,974,624.93	—	14,974,624.93
低值易耗品	946,085.95	—	946,085.95	1,002,196.22	—	1,002,196.22
库存商品	243,505,569.34	3,843,457.75	239,662,111.59	304,597,789.49	3,120,357.72	301,477,431.77
自制半成品	61,764,466.70	1,606,900.49	60,157,566.21	70,348,858.43	1,606,900.49	68,741,957.94
合计	1,101,068,528.22	19,048,269.60	1,082,020,258.62	1,368,001,113.83	8,846,600.74	1,359,154,513.09

2、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转回数	本期转销数	
原材料	4,119,342.53	9,756,428.77	-	277,859.94	13,597,911.36
库存商品	3,120,357.72	1,101,406.86	40,123.70	338,183.13	3,843,457.75
自制半成品	1,606,900.49	-	-	-	1,606,900.49
合计	8,846,600.74	10,857,835.63	40,123.70	616,043.07	19,048,269.60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2,484,167.82	24,597,462.13
理财产品	550,000,000.00	
合计	572,484,167.82	24,597,462.13

(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8,503,000.83	156,663,470.49
其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8,503,000.83	156,663,470.49
合计	128,503,000.83	156,663,470.49

采用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	本期现金红 利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减值	账面净值	金额	减值	账面净值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9	1.79		1,8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福田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0.28	0.28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新昌南炼焦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35	7.35		468,236.67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中信夹层(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6	1.96		7,240,704.49	42,003,000.83		42,003,000.83	70,163,470.49		70,163,470.49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13.33	13.33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山东鑫海担保有限公司	1.67	1.67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	—	—	9,508,941.16	128,503,000.83	-	128,503,000.83	156,663,470.49	-	156,663,470.49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	38,496,737.14			2,365,438.56		
小计	38,496,737.14	-	-	2,365,438.56	-	-
合计	38,496,737.14			2,365,438.56		

		-	-		-	-
--	--	---	---	--	---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其中：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	1,841,390.00			39,020,785.70	
小计	1,841,390.00	-	-	39,020,785.70	-
合计	1,841,390.00	-	-	39,020,785.70	-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井巷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58,039,765.97	3,630,961,515.33	108,416,180.11	1,274,358,195.16	14,035,300.09	7,085,810,956.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97,204.83	70,180,785.36	5,806,250.58	9,321,585.86	-	105,005,826.63
(1) 购置	4,809,480.31	7,994,673.56	5,154,121.87	2,683,656.06	-	20,641,931.80
(2) 在建工程转入	14,887,724.52	62,186,111.80	652,128.71	6,637,929.80	-	84,363,894.83
(3) 其他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87,863.02	481,371,360.06	9,300,482.40	145,918,869.72	-	653,578,575.20
(1) 处置或报废	16,987,863.02	52,935,063.23	9,300,482.40	40,637,690.59	-	119,861,099.24
(2) 转入在建工程	-	428,436,296.83	-	105,281,179.13	-	533,717,475.96
4. 期末余额	2,060,749,107.78	3,219,770,940.63	104,921,948.29	1,137,760,911.30	14,035,300.09	6,537,238,208.0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37,675,670.58	2,558,098,971.49	78,515,487.30	1,143,255,944.96	9,190,815.98	4,726,736,890.31
2. 本期增加金额	88,177,266.37	217,219,153.54	7,096,986.74	39,977,613.23	1,125,582.16	353,596,602.04
(1) 计提	88,177,266.37	217,219,153.54	7,096,986.74	39,977,613.23	1,125,582.16	353,596,602.0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165,657.43	455,857,550.57	8,358,386.25	142,983,010.43	0.00	618,364,604.68
(1) 处置或报废	11,165,657.43	37,698,969.95	8,358,386.25	39,807,454.88	-	97,030,468.51
(2) 转入在建工程	-	418,158,580.62	-	103,175,555.55	-	521,334,136.17
4. 期末余额	1,014,687,279.52	2,319,460,574.46	77,254,087.79	1,040,250,547.76	10,316,398.14	4,461,968,887.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10,119.87	290,055.78	-	1,264.80	-	1,801,440.4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28,807.42	-	-	-	28,807.42
(1) 处置或报废	-	28,807.42	-	-	-	28,807.42
4. 期末余额	1,510,119.87	261,248.36	-	1,264.80	-	1,772,633.0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44,551,708.39	900,049,117.81	27,667,860.50	97,509,098.74	3,718,901.95	2,073,496,687.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18,853,975.52	1,072,572,488.06	29,900,692.81	131,100,985.40	4,844,484.11	2,357,272,625.90
-----------	------------------	------------------	---------------	----------------	--------------	------------------

2、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无抵押情况。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公司本部部分房屋构筑物	390,128,072.55	暂未办理
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148,157.83	房屋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不属于本公司
汝城县荣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44,106.04	房屋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不属于本公司
本溪恒汇铁选有限责任公司	12,017,414.60	房屋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不属于本公司
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	11,356,624.78	房屋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不属于本公司
海鸥渣业公司厂区及办公楼	3,597,602.35	房屋建筑物的土地使用权不属于本公司
贵州方大黄果树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19,158,940.46	房屋未决算
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2,154,732.81	正在办理中
特种汽车公司办公楼及附属工程	692,891.63	正在办理中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363,065,868.41	5,746,647.38	357,319,221.03	57,761,351.97		57,761,351.97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炼铁厂 3#高炉大修改造项目	-	129,332,561.54	-		129,332,561.54			自筹
动力厂新建 35MW 高温超高压煤气发电机组项目	111,866.58	77,674,270.77	-		77,786,137.35			自筹
炼铁厂 130m2 烧结机产能升级改造项目	-	28,081,041.21	-		28,081,041.21			自筹
本部炼铁厂 1#高炉局部改造 EPC 总承包项目	-	27,835,447.32	-		27,835,447.32			自筹
本部零星工程	2,160,745.72	12,101,698.46	12,334,478.18		1,927,966.00			自筹
米筛岭采矿改扩建项目	24,486,986.50				24,486,986.50			自筹
九工丘铁矿（东翼）采矿改扩建项目	21,354,157.62				21,354,157.62			自筹
炼钢厂钢渣处理技术改造项目	731,901.83	9,078,541.94	-		9,810,443.77			自筹
炼钢厂 2#连铸机增流改造项目	-	9,580,526.37	-		9,580,526.37			自筹
汽车零部件公司设备工程	678,800.00	2,179,519.73	1,187,500.00		1,670,819.73			自筹
昆明公司应力抛丸机		1,159,210.87			1,159,210.87			自筹

济南公司设备技改工程		4,008,411.51	4,008,411.51					自筹
炼铁厂 1#高炉技改大修改造	-	37,462,329.01	37,462,329.01					自筹
轧钢厂加热炉技改大修项目	-	4,826,258.81	4,826,258.81					自筹
变截面轧制单元生产线	1,115,199.76	782,759.60	1,897,959.36					自筹
合计	50,639,658.01	344,102,577.14	61,716,936.87	-	333,025,298.28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米筛岭采矿扩改建项目	5,746,647.38	详见附注六、（十四）2
合计	5,746,647.38	-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商标权	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093,200.00	1,190,283,108.86	557,636,057.73	187,437.51	1,757,199,80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33,000.00	-	23,968,675.30	-	24,301,675.30
（1）购置	333,000.00	-	23,968,675.30	-	24,301,675.3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4. 期末余额	9,426,200.00	1,190,283,108.86	581,604,733.03	187,437.51	1,781,501,479.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54,173.48	358,132,748.33	95,068,710.01	115,023.60	457,070,655.42
2. 本期增加金额	416,881.68	41,027,718.38	12,083,359.86	14,677.23	53,542,637.15
（1）计提	416,881.68	41,027,718.38	12,083,359.86	14,677.23	53,542,637.1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4. 期末余额	4,171,055.16	399,160,466.71	107,152,069.87	129,700.83	510,613,292.5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129,206,475.79	-	-	129,206,47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	44,683,283.79	-	-	44,683,283.79
（1）计提		44,683,283.79			44,683,283.7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	173,889,759.58	-	-	173,889,759.58
四、账面价值					-
1. 期末账面价值	5,255,144.84	617,232,882.57	474,452,663.16	57,736.68	1,096,998,427.25
2. 期初账面价值	5,339,026.52	702,943,884.74	462,567,347.72	72,413.91	1,170,922,672.89

2、本公司在年度终了对矿山企业进行减值测试，并聘请独立外部评估机构对矿山企业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以确认是否发生减值，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出具银信评报字[2018]第026号、银信评报字[2018]第027号和银信评报字[2018]第028号评估报告。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公司对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采矿权计提减值准备26,246,523.07元，对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减值准备24,183,408.10元（其中无形资产采矿权计提减值准备18,436,760.72元，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5,746,647.38元）。

3、报告期末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无抵押情况。

4、本期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合同编号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力工业园用地	8,061,827.38	暂未办理

（十五）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747,023.41			747,023.41	
郴州兴龙矿业公司	10,511,744.17			10,511,744.17	10,511,744.17
合计	11,258,767.58			11,258,767.58	10,511,744.17

1、上述商誉系：（1）本公司初始投资成本大于购买日所取得的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合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56%份额的差额；（2）本公司初始投资成本大于购买日所取得的郴州兴龙矿业公司合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70%份额的差额。

2、对郴州兴龙矿业有限公司的高誉，已于2013年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补偿费	83,806,076.09	100,000.00	13,620,462.85	627,270.00	69,658,343.24	
探矿工程费	29,550,817.13	-	5,505,969.66	-	24,044,847.47	
主巷开拓工程	165,309,935.63	4,092,960.36	39,063,525.80	-	130,339,370.19	
装修费	11,242,808.35	-	2,693,441.88	-	8,549,366.47	

文化中心及展示厅 装修费	7,167,623.43	-	1,303,204.20	-	5,864,419.23
选矿设计费	-	150,000.00	15,000.00	-	135,000.00
66KV 线路动迁	-	1,711,711.71	523,023.05	-	1,188,688.66
合计	297,077,260.63	6,054,672.07	62,724,627.44	627,270.00	239,780,035.26

土地补偿费本期其他减少 627,270.00 元，系辽宁省林业基金管理总站退还土地补偿费，冲减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2,443,242.92	2,961,657.92
资产减值准备	56,338,457.79	44,783,005.99
可抵扣亏损	1,180,566.10	21,150,029.28
长期待摊费用	-	761,996.09
内部未实现利润	37,621,528.75	13,720,702.31
固定资产	7,407,092.10	7,944,077.71
专项储备	-	6,640,871.5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6,642.02	65,492.02
研发费用资产	-	95,834.19
停产损失	-	4,790,812.58
预计负债	4,000,002.40	
未缴税金	17,211,477.10	54,592,175.95
合计	126,339,009.18	157,506,655.63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差异项目：		
递延收益	9,772,971.68	11,846,631.67
资产减值准备	227,390,037.88	168,270,163.56
可抵扣亏损	4,722,264.38	84,600,117.12
长期待摊费用	-	3,047,984.36

内部未实现利润	151,627,699.88	54,882,809.24
固定资产	31,236,341.12	31,776,310.84
专项储备	-	26,563,486.3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46,568.08	261,968.08
研发费用资产		383,336.74
停产损失		19,163,250.32
预计负债	16,000,009.61	
未缴税金	68,845,908.40	218,368,703.81
合计	510,141,801.03	619,164,762.1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32,347,555.54	28,375,175.67
可抵扣亏损	222,044,894.40	137,851,752.26
合计	254,392,449.94	166,226,927.9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7		18,472,220.60	2012年度亏损
2018	24,006,926.67	27,049,409.12	2013年度亏损
2019	14,888,445.80	14,010,639.45	2014年度亏损
2020	94,785,045.64	39,789,935.01	2015年度亏损
2021	28,500,823.45	38,529,548.08	2016年度亏损
2022	59,863,652.84		2017年度亏损
合计	222,044,894.40	137,851,752.26	--

(十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工程设备款	3,386,916.15	3,774,242.15
预付采矿权价款	8,439,917.00	
合计	11,826,833.15	3,774,242.15

(十九)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2,631,778.08	53,629,200.21	51,139,738.63	-	85,121,239.66
二、存货跌价准备	8,846,600.74	10,857,835.63	40,123.70	616,043.07	19,048,269.60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801,440.45	-	-	28,807.42	1,772,633.03
四、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5,746,647.38			5,746,647.38
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9,206,475.79	44,683,283.79	-	-	173,889,759.58
六、商誉减值准备	10,511,744.17	-	-	-	10,511,744.17
合计	232,998,039.23	114,916,967.01	51,179,862.33	644,850.49	296,090,293.42

(二十)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05,874,025.82
抵押借款		28,000,000.00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172,866,103.33
信用借款	133,075,707.60	1,139,222,447.90
保理借款		326,600,000.00
合计	148,075,707.60	1,772,562,577.05

2、期末保证借款系公司本部为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担保取得的借款。

(二十一)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19,037,957.53	1,164,055,430.16
商业承兑汇票	-	65,725,639.95
合计	719,037,957.53	1,229,781,070.11

2、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二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727,394,510.39	983,369,383.00
工程及设备款	6,848,391.68	27,143,235.65
劳务费	1,877,780.45	10,399,694.11
其他	20,522,288.64	15,054,629.49
合计	756,642,971.16	1,035,966,942.25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4、本账户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2,641,119.61	交易尚未完成
供应商 2	1,679,972.51	交易尚未完成
供应商 3	1,533,822.49	交易尚未完成
供应商 4	1,239,018.46	交易尚未完成
供应商 5	1,187,746.97	交易尚未完成
供应商 6	1,026,534.96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9,308,215.00	--

（二十三）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57,518,808.47	212,313,953.79
合计	157,518,808.47	212,313,953.79

2、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3、预收款项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二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一、短期薪酬	245,637,239.16	1,153,937,990.34	1,077,651,554.55	321,923,674.9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78,306,720.19	78,306,720.19	-

三、辞退福利	-	2,075,434.90	2,075,434.9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45,637,239.16	1,234,320,145.43	1,158,033,709.64	321,923,674.95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数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3,077,533.76	1,035,142,697.52	958,036,884.56	320,183,346.72
二、职工福利费	-	21,192,326.92	21,192,326.92	-
三、社会保险费	-	34,755,426.40	34,755,426.40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26,450,387.97	26,450,387.97	-
2. 工伤保险费	-	6,434,496.17	6,434,496.17	-
3. 生育保险费	-	1,870,542.26	1,870,542.26	-
四、住房公积金	81,323.00	43,779,285.26	43,761,200.26	99,40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78,382.40	19,068,254.24	19,905,716.41	1,640,920.23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短期带薪缺勤	-	-	-	-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九、其他短期薪酬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245,637,239.16	1,153,937,990.34	1,077,651,554.55	321,923,674.95

2、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数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数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	76,163,659.30	76,163,659.30	-
二、失业保险费	-	2,143,060.89	2,143,060.89	-
三、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78,306,720.19	78,306,720.19	-

(二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税	-	-50.00
企业所得税	509,465,712.51	185,530,617.58

资源税		4,050,356.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76,501.81	5,678,068.82
教育费附加	4,706,271.14	2,479,507.97
房产税	3,106,438.33	2,980,507.85
土地使用税	3,113,740.16	3,013,493.47
车船使用税	44,305.30	31,006.80
印花税	2,531,765.99	1,440,935.47
个人所得税	2,966,686.91	6,006,121.55
矿产资源补偿费	5,934,757.21	5,421,007.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34,734.53	1,647,580.48
耕地占用税	119,010.00	16,061.68
水资源费		224,546.00
排污费	224,546.00	604,030.00
矿产资源保护费	1,935,379.24	16,387,061.8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555,712.64	1,403.66
防洪保安基金	3,904.27	74,143,319.69
增值税	240,882,424.94	61,802,068.50
价格调节基金	127,109.48	72,842,649.47
河道管理费		317.49
河道维护费	1,403.66	29,382.35
土地增值税	68,845,908.40	68,845,908.40
合计	869,676,312.52	513,175,902.54

(二十六)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借款利息	775,194.95	3,539,674.42
合计	775,194.95	3,539,674.42

(二十七)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2,832,000.00
辽宁森能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43,887,230.48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878,647.02	1,914,489.50
彭州市濠阳镇农技综合服务站	138,824.25	138,824.25
合计	3,017,471.27	48,772,544.23

（二十八）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押金）	161,920,314.97	135,814,709.77
往来款等	233,883,990.36	257,414,147.19
合计	395,804,305.33	393,228,856.96

2、账龄超过1年重要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公司1	7,350,818.90	保证金未结算
公司2	6,887,713.72	保证金未结算
公司3	5,962,925.38	保证金未结算
公司4	5,309,394.73	保证金未结算
公司5	4,050,000.00	保证金未结算
公司6	2,000,000.00	保证金未结算
公司7	2,000,000.00	保证金未结算
合计	33,560,852.73	—

3、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三）。

（二十九）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8,000,000.00
合计	-	28,000,000.00

2、期初长期借款系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以自有厂房和该房产所占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向章丘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开发区信用社抵押取得，本期已提前归还该笔借款。

（三十）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拆迁费用	2,064,903.78	-	2,064,903.78	-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合计	2,064,903.78	-	2,064,903.78	-

(三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6,000,009.61	-	详见附注十、(二)2
合计	16,000,009.61	-	-

(三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018,451.51	-	6,942,304.13	57,076,147.38	项目补助
合计	64,018,451.51	-	6,942,304.13	57,076,147.3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轧钢厂弹扁线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排污补助	725,000.00	-	300,000.00	-	4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转炉除尘水处理项目排污补助	875,000.00	-	300,000.00	-	575,000.00	与资产相关
铁钢系统技术改造	590,000.00	-	120,000.00	-	47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干熄焦工程排污补助	1,363,300.00	-	272,800.00	-	1,090,500.00	与资产相关
烧结机脱硫污染减排项目	2,413,350.00	-	311,400.00	-	2,101,950.00	与资产相关
球团竖炉烟气脱硫项目	1,466,666.67	-	200,000.00	-	1,266,666.67	与资产相关
245 平米烧结和 130 平米烧结脱硫工程	4,413,315.00	-	569,460.00	-	3,843,855.00	与资产相关
阴极电泳生产线补助	900,000.00	-	100,000.00	-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重庆红岩设备拆迁补偿	6,738,987.00	-	792,822.00	-	5,946,165.00	与资产相关
120 万吨瓶(桶)装天然矿泉水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及开拓市场补助	44,532,832.84	-	3,975,822.13	-	40,557,010.7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4,018,451.51	-	6,942,304.13	-	57,076,147.38	-

(三十三) 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6,092,985.00						1,326,092,985.00

(三十四)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资本溢价	69,877.42			69,877.42
其他资本公积	46,181,889.15	15,517,803.37		61,699,692.52
合计	46,251,766.57	15,517,803.37	-	61,769,569.94

本期新增资本公积系子公司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确认股东投入增加资本公积，合并报表层面按持股比例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三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16,544,018.04			16,544,018.04
维简费	20,152,354.38			20,152,354.38
合计	36,696,372.42	-	-	36,696,372.42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01,068,466.87	233,764,412.51		634,832,879.38
合计	401,068,466.87	233,764,412.51		634,832,879.38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39,988,467.32	270,234,124.2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39,988,467.32	270,234,124.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39,526,618.18	665,837,289.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3,764,412.51	64,256,716.7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34,175,429.53	31,826,229.9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1,575,243.46	839,988,467.32

(三十八)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18,344,113.30	9,385,906,903.55	8,867,284,726.94	7,148,099,830.83
其他业务	126,405,481.90	91,722,513.61	56,494,582.58	25,078,577.19
合计	13,944,749,595.20	9,477,629,417.16	8,923,779,309.52	7,173,178,408.02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税	50.00	381,779.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164,484.51	33,055,132.96
教育费附加	25,891,730.83	14,535,509.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61,687.95	9,672,837.07
房产税	13,189,571.81	8,690,956.59
土地使用税	13,169,306.29	8,697,643.58
印花税	5,607,349.88	2,744,715.22
车船使用税	176,983.84	91,455.50
资源税	4,528,691.58	10,768,436.36
其他	190,677.49	105,575.08
合计	140,180,534.18	88,744,041.48

(四十)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20,860,544.36	17,428,147.94
运输费	55,551,686.48	50,942,486.52
办公费	368,815.37	326,554.19
业务费	6,553,376.33	4,882,760.09
差旅费	2,834,564.29	2,713,067.62
仓储费	6,036,374.46	6,227,102.34
三包费	17,596,640.62	11,649,779.20
物料消耗	538,935.01	443,204.22
租赁费	88,895.70	126,623.61
税费		28,231.97
固定资产折旧	194,522.05	114,872.52
包装费	385,369.57	245,497.26
劳动保护费	28,890.89	15,952.48
广告宣传费	1,958,503.96	1,392,537.78
会务费	1,454,765.38	1,239,581.65

修理费	131,747.91	61,436.37
装卸费	1,191,967.41	952,351.08
水电费	485,226.96	573,907.16
保险费	182,260.04	198,285.98
电话费	109,456.73	81,847.68
其他	4,725,960.83	2,908,583.52
合计	121,278,504.35	102,552,811.18

(四十一)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职工薪酬	584,542,172.62	325,306,192.10
折旧费	17,925,856.33	19,884,217.85
技术开发费	51,230,904.06	30,981,424.37
招待费	5,763,727.13	4,800,901.50
咨询费	2,229,684.16	866,769.15
物耗	2,287,111.78	1,906,355.31
办公费	2,821,692.20	2,422,565.90
修理费	4,123,526.44	3,409,666.10
无形资产摊销	53,542,637.15	52,665,610.21
运输费	771,440.79	730,554.53
停产损失	24,850,207.96	20,139,205.04
宣传费	1,641,018.78	2,119,826.74
排污费	11,083,948.00	13,267,321.54
水电费	3,391,522.57	2,675,206.83
评审费	2,467,620.61	2,083,229.58
差旅费	4,046,772.77	3,967,786.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724,627.44	55,276,275.61
租赁费	3,232,431.26	3,278,777.76
税费	629,763.85	13,454,365.29
交通费	2,424,904.69	2,856,710.79
青苗补偿	1,180.00	1,814,982.37
安措费	685,872.01	708,483.58
其他	22,884,943.77	21,473,687.98

合计	865,303,566.37	586,090,116.96
----	----------------	----------------

(四十二)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支出	73,965,219.72	91,852,039.02
减：利息收入	44,345,537.72	22,324,993.60
汇兑损益	-10,263,395.27	13,418,181.20
票据贴现息	317,266.31	3,635,863.62
手续费等	5,257,694.09	4,626,344.84
合计	24,931,247.13	91,207,435.08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坏账损失	2,489,461.58	-2,317,230.56
存货跌价损失	10,817,711.93	-2,774,715.3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746,647.38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4,683,283.79	22,120,168.85
合计	63,737,104.68	17,028,222.95

(四十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数	上期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6,000.00	-197,000.00
其他	1,400.00	-1,400.00
合计	-284,600.00	-198,400.00

(四十五)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365,438.56	2,310,109.8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29.80	-15,764.05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9,508,941.16	11,959,694.91
其他	3,335,953.88	

合计	15,226,163.40	14,254,040.71
----	---------------	---------------

本期投资收益-其他系理财产品收益。

(四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3,462,791.41	5,512,275.10
合计	3,462,791.41	5,512,275.10

(四十七)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轧钢厂弹扁线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排污补助	300,000.00	
转炉除尘水处理项目排污补助	300,000.00	
铁钢系统技术改造	120,000.00	
干熄焦工程排污补助	272,800.00	
烧结机脱硫污染减排项目	311,400.00	
球团竖炉烟气脱硫项目	200,000.00	
245平米烧结和130平米烧结脱硫工程	569,460.00	
重庆红岩设备拆迁补偿	792,822.00	
阴级电泳生产线补助	100,000.00	
120万吨瓶(桶)装天然矿泉水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及开拓市场补助	3,975,822.1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贷款贴息及中间费补助	440,1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12,375,709.55	
合计	19,758,113.68	

(四十八)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利得合计	3,653,093.59	3,653,093.59	210,168.99	210,168.99
其中: 固定资产报废毁损利得	3,653,093.59	3,653,093.59	210,168.99	210,168.99
无形资产报废毁损利得	-	-	-	-

无需支付的款项	908,716.32	908,716.32	159,500.00	159,500.00
政府补助	29,825,719.91	29,825,719.91	29,502,552.57	29,502,552.57
罚款收入	3,385,981.64	3,385,981.64	4,408,194.82	4,408,194.82
其他	147,093,092.42	147,093,092.42	1,917,457.20	1,917,457.20
合计	184,866,603.88	184,866,603.88	36,197,873.58	36,197,873.58

2、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环保项目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政策兑现奖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促发展制造业发展奖励资金	1,308,4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南昌高新区纳税重大贡献企业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南昌市青山湖区工商企业税收表彰奖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科技大会创新奖励（知识产权工作先进企业）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节能先进单位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工业和中小微企业若干政策奖励	6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2,500.00	37,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工作站补贴	8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隐患整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0,413,286.00		与收益相关
增长企业转正奖励	92,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控系统维护费	33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创新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553.58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汽车钢板弹簧“春鹰”品牌产品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型试点企业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奖励	5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区配奖励	49,3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投入补助	265,040.00	440,78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增长奖励款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拆迁经济赔偿款	201,310.33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经济开发区新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经局饮用水专项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保护奖励	7,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补助款	1,48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退税		5,297,377.97	与收益相关
水利基金返还		140,066.00	与收益相关
所得税返还		4,7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基金		3,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力需求专项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提高静电喷漆质量工艺研究及产业化项目资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贷款贴息项目资助		493,000.00	与收益相关
赣鄱英才 555 工程奖励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创新专项基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科技计划专项经费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隐患整治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优扶强奖励款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职工失业保险管理处稳岗补贴款		146,327.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贡献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授权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青山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应急演练经费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科技政策项目经费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示范点补助经费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高层次人才补助额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双百”企业融资贴息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经济开发区新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财政局新增限额以上商贸流通企业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能提升培训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埃塞展财政补贴款		27,900.00	与收益相关
“两化”融合及信息产业发展项目资助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节能先进单位奖励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拆迁经济补偿款		17,890.00	与收益相关
江西省知识产权局2016年第一、二批专利费资助款		8,5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软件著作权补助		6,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知识产权局2015年第四批专利费资助款		3,500.00	与收益相关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免征		2,234.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补助款		1,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7,730,977.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825,719.91	29,502,552.57	—

(四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上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合计	22,208,156.77	22,208,156.77	8,353,083.38	8,353,083.3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22,208,156.77	22,208,156.77	8,353,083.38	8,353,083.38
无形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	-	-
对外捐赠	255,459.84	255,459.84	211,717.22	211,717.22
罚款滞纳金	2,204,502.58	2,204,502.58	1,980,699.16	1,980,699.16
防洪保安基金		-	2,614,924.06	-
价格调节基金		-	469,153.95	-
水利基金		-	482,065.18	-
其他	25,126,248.20	25,126,248.20	2,387,155.46	2,387,155.46
合计	49,794,367.39	49,794,367.39	16,498,798.41	12,932,655.22

本期营业外支出-其他主要系计提山东宝华耐磨钢有限公司预计负债 16,000,009.61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2。

(五十)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843,523,265.75	241,996,887.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167,646.45	-31,916,496.46
合计	874,690,912.20	210,080,391.3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3,424,923,926.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6,230,981.5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954,944.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300,421.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412,395.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07,753.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3,957.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5,087,055.5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330,932.91
加计扣除	-9,502,007.04
其他	-
所得税费用	874,690,912.20

(五十一)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收入	32,808,546.62	22,324,993.60
其他收益	12,815,809.55	
营业外收入	29,905,281.49	23,605,744.27
往来款等	389,360,605.30	298,540,799.74
合计	464,890,242.96	344,471,537.61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销售费用	44,220,861.53	40,839,804.92
管理费用	84,212,814.59	81,807,469.28
银行手续费	5,257,694.09	4,626,344.84
营业外支出	11,523,392.98	4,562,490.98
往来款等	430,035,086.27	92,958,867.41
合计	575,249,849.46	224,794,977.43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回理财产品	415,000,000.00	
合计	415,000,000.00	

4、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购买理财产品	965,000,000.00	
合计	965,000,000.00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票据贴现融资净额	153,000,000.00	191,000,000.00
合计	153,000,000.00	191,000,000.00

(五十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50,233,014.11	694,164,873.50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3,737,104.68	17,028,222.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3,596,602.04	414,074,365.82
无形资产摊销	53,542,637.15	52,665,610.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724,627.44	61,371,542.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06,963.11	2,630,639.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85,308.66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600.00	198,4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4,264,674.38	102,006,232.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26,163.40	-14,254,040.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167,646.45	-31,916,49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932,585.61	-342,582,935.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8,919,877.66	458,448,902.2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788,328.57	-68,389,245.4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3,641,394.00	1,345,446,071.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3,366,784.75	1,219,601,995.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19,601,995.85	1,242,613,600.1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235,211.10	-23,011,604.2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883,366,784.75	1,219,601,995.85
其中: 库存现金	116,517.97	248,282.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2,748,959.57	939,604,209.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0,501,307.21	279,749,503.8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366,784.75	1,219,601,995.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本期现金流量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货币资金”差异，系扣除了使用受限制的非现金等价物 208,256,223.14 元。

(五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8,256,223.14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存入银行保证金
应收票据	79,353,484.38	票据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87,609,707.52	—

(五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8,778,139.96
其中：美元	5,863,091.38	6.5342	38,310,611.70
欧元	8,987.00	7.8023	70,119.27
新加坡元	81,384.57	4.8831	397,408.99
短期借款			133,075,707.61
其中：美元	20,366,029.14	6.5342	133,075,707.61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余方大九龙矿业有限公司	新余市	新余市	24,257.13	矿产品加工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注1)	辽宁本溪	辽宁本溪	4,592.00	铁矿开采、	97.00	3.00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本溪恒汇铁选有限责任公司	辽宁本溪	辽宁本溪	600.00	铁矿石洗选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	辽宁本溪	辽宁本溪	200.00	铁矿石洗选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本溪同达矿山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辽宁本溪	辽宁本溪	3.00	设备租赁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本溪满族自治县鑫利贸易有限公司(注2)	辽宁本溪	辽宁本溪	3.00	铁矿石等销售		51.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郴州兴龙矿业有限公司	汝城	汝城	5,100.00	铁矿开采	70.00		7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汝城县荣兴矿业有限公司(注3)	湖南汝城	湖南汝城	180.00	铁矿开采		7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7,000.00	钢材、汽车、板簧等	90.00		9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昌方大海鸥实业有限公司(注4)	南昌	南昌	4,000.00	钢材、汽车板簧等		9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昌方大特钢实业有限公司(注4)	南昌	南昌	300.00	钢材、货运、仓储等		9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香港方大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港币(1,000.00)	钢材、汽车板簧贸易等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南昌方大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2,480.00	工程施工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昌方大海鸥渣业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1,000.00	钢渣的销售	84.10		84.10	设立或投资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注5)	南昌	南昌	25,000.00	汽车钢板弹簧	99.60	0.4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22,000.00	汽车板簧等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11,908.13	汽车钢板板簧	56.00	56.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成都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注6)	成都	成都	700.00	汽车钢板弹簧	53.05	94.73	非同一控制合并
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注6)	济南	济南	7,480.00	汽车钢板弹簧	48.51	86.63	设立或投资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9,062.56	汽车板簧	53.30	53.3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曲靖长力春鹰板簧有限公司(注7)	曲靖	曲靖	2,000.00	汽车钢板弹簧	53.30	100.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水波祥龙餐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2,500.00	餐饮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贵州方大黄果树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安顺市	安顺市	10,000.00	生产销售饮用水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宁波方大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3,000.00	贸易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海鸥实业(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新元500.00	钢材、汽车板簧贸易等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江西特种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9,500.00	汽车制造、组装等	60.00	6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昌方大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15,867.52	工业废物的处理、回收与综合利用等	100.00	100.00	设立或投资

注1：本公司直接持有子公司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97%股权，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3%股权，本公司实际持有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

注2：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持有本溪满族自治县鑫利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

注3：本公司持有子公司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汝城县荣兴矿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注4：本公司持有子公司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90%股权，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南昌方大海鸥实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南昌方大海鸥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南昌方大特钢实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注 5：本公司直接持有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99.60%的股权，本公司子公司南昌方大冶金建设有限公司持有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0.40%的股权，本公司实际持有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注 6：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56%的股权，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持有成都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94.73%的股权，同时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持有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86.63%的股权。

注 7：本公司持有子公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53.30%的股权，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持有曲靖长力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017 年 3 月 8 日，经南昌市青山湖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南昌方大海鸥实业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特钢实业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 年 5 月 31 日，经南昌市青山湖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经武汉市东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子公司武汉方大海鸥实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三）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表决权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累计少数股东权益
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	49.00	49.00	-6,980,973.25		59,680,865.04
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0.00	-10,483,965.17		12,230,368.86
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0.00	10.00	93,172.10		12,608,296.23
江西特种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1,723,972.84		19,789,889.35
南昌方大海鸥渣业有限公司	15.90	15.90	168,381.00	112,731.00	1,757,065.00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44.00	44.00	24,569,408.79	3,457,946.70	143,892,491.60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46.70	46.70	5,064,345.30		50,023,383.70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	51,715,285.95	78,913,954.02	130,629,239.97	8,831,556.22	-	8,831,556.22
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968,957.54	57,078,289.26	62,047,246.80	39,422,204.47	-	39,422,204.47
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26,372,622.60	2,854,178.73	129,226,801.33	1,947,590.63	-	1,947,590.63
江西特种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56,414,482.94	7,159,358.37	63,573,841.31	14,099,117.93	-	14,099,117.93
南昌方大海鸥渣业有限公司	8,180,558.38	4,883,088.35	13,063,646.73	575,730.55	-	575,730.55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411,286,223.12	129,831,052.38	541,117,275.50	230,559,814.93	5,946,165.00	236,505,979.93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163,072,988.78	70,382,464.11	233,455,452.89	125,538,999.57	800,000.00	126,338,999.57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	113,174,666.76	94,024,752.67	207,199,419.43	101,581,916.93	-	101,581,916.93
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57,870.87	61,488,057.98	66,545,928.85	38,647,152.59	-	38,647,152.59
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38,262,406.89	3,008,713.11	141,271,120.00	14,923,630.34	-	14,923,630.34
江西特种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59,048,273.00	7,240,938.39	66,289,211.39	12,504,555.91	-	12,504,555.91
南昌方大海鸥渣业有限公司	6,375,828.42	5,928,468.40	12,304,296.82	583,920.37	-	583,920.37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349,880,593.15	140,095,265.78	489,975,858.93	192,689,462.43	36,803,890.78	229,493,353.21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146,947,327.35	72,622,464.33	219,569,791.68	122,397,760.84	900,000.00	123,297,760.84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溪同成铁选有限公司	14,575,698.01	-14,246,884.19	-14,246,884.19	-33,601,625.20	149,250,968.40	26,690,563.09	26,690,563.09	59,649,333.32
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5,428.32	-5,273,733.93	-5,273,733.93	-19,953.74	239,408.54	-8,950,347.81	-8,950,347.81	-27,892.69
上海方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44,725,194.65	931,721.04	931,721.04	-10,091,012.67	312,971,300.05	8,960,014.76	8,960,014.76	7,511,302.75
江西特种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4,531,076.00	-4,309,932.10	-4,309,932.10	313,017.22	20,419,525.53	-5,186,846.48	-5,186,846.48	286,336.11
南昌方大海鸥渣业有限公司	8,867,598.25	880,270.73	880,270.73	-532,319.09	8,133,896.75	1,059,055.51	1,059,055.51	337,411.71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上期数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693,384,443.81	51,250,469.13	51,250,469.13	99,182,523.05	423,584,442.46	37,071,136.13	37,071,136.13	35,111,766.56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229,702,082.90	10,844,422.48	10,844,422.48	-7,185,375.77	171,583,246.30	10,310,719.78	10,310,719.78	-11,295,921.65	

八、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中的权益

1、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简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业务性质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	亚东水泥	南昌市	南昌市	25.00		25.00	水泥	权益法

2、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亚东水泥	亚东水泥
流动资产	105,054,777.14	88,280,296.95
非流动资产	70,588,516.06	80,693,041.72
资产合计	175,643,293.20	168,973,338.67
流动负债	19,560,150.42	14,986,390.1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9,560,150.42	14,986,390.12
净资产	156,083,142.78	153,986,948.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9,020,785.70	38,496,737.14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9,020,785.70	38,496,737.1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3,965,078.57	154,798,733.20
财务费用	-38,772.55	-225,613.24
所得税费用	3,198,699.74	3,142,981.25
净利润	9,612,843.23	9,443,027.4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612,843.23	9,443,027.41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841,390.00	4,128,841.00
------------------	--------------	--------------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南昌	方威	913601001583735790	钢铁行业	1,035,339,002.50	1,035,339,002.50	39.62	48.52	方威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39.62% 股权，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90% 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48.52% 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

3、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合营、联营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

4、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	913600001582647518
江西世方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108MA35GJCH1J
江西锦方工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429MA35KRTQ7J
宁波保税区方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30201MA284HKQ62
宁波萍钢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302017421848224

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110106660520618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620000710375560A
萍乡钢铁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300716502540J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106117974183B
沈阳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1006719828509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202016826077225
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40100149231501U
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4007387538502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4237527581052
抚顺方泰精密碳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40068662276XQ
抚顺方大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400676872570E
抚顺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400788792567R
绥芬河方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31081MA19BUFA6Y
长沙赣冶钢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430100097138726X
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500716575715G
新余市方胜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500571165394K
北京方大健身会所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110000410194388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429589213438C
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400788704088B
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510100202246375Q
成都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51011276538953XM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500067498114Y
江西萍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1001590664154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60300589213585P
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310000747289818A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下属子公司	91210100719656393Q

2016 年，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吸收合并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已注销。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	关联交	关联交易定价	本期数	上期数
-------	-----	-----	--------	-----	-----

	易类型	易内容	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627,362,148.61	4.50	262,156,149.52	2.96
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40,709,609.80	0.29	19,549,873.01	0.22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76,847.70	-	-	-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57,723.08	-	3,725,975.85	0.04
抚顺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1,320.75	-	-	-
抚顺莱河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9,622.64	-	-	-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7,777.78	-	-	-
成都蓉光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3,113.21	-	3,700.00	-
成都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2,358.49	-	2,600.00	-
沈阳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698.11	-	-	-
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698.11	-	-	-
吉林方大江城碳纤维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698.11	-	-	-
抚顺方大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698.11	-	-	-
抚顺方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698.11	-	-	-
抚顺方泰精密碳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849.06	-	-	-
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	-	9,917,082.43	0.11
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	销售	销售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	-	1,700.00	-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	综合服务	合同价或协议价	727,800.01	0.01	1,132.08	-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55,304,083.14	0.99	6,769,982.85	0.16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50,277,267.83	0.90	-	-
绥芬河方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2,815,645.08	0.05	-	-
宁波萍钢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91,880.00	-	-	-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31,928.31	-	27,528.20	-
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108,531.09	-	404,559.68	0.01
长沙赣冶钢贸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53,426.15	-	-	-
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	-	589,732.32	0.01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	采购商品	合同价或协议价	-	-	50,488.53	-
萍乡钢铁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	工程及咨询	合同价或协议价	779,326.85	0.01	1,802,127.30	4.68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沈阳炼焦煤 气有限公司	2014/7/1	不存在同业 竞争为止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 1% (不低于 50 万元)	500,000.00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萍钢实 业股份有限 公司	2014/7/1	不存在同业 竞争为止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 0.5% (不低于 100 万元)	7,005,279.26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海鹏贸 易有限公司	2016/2/23	不存在同业 竞争为止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 0.5% (不低于 10 万元)	217,007.02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世方实 业有限公司	2016/5/11	不存在同业 竞争为止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 0.5% (不低于 10 万元)	100,000.00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宁波保税区 方大钢铁贸 易有限公司	2017/5/19	不存在同业 竞争为止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 0.5% (不低于 10 万元)	66,666.67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江西锦方工 贸有限公司	2017/5/19	不存在同业 竞争为止	受托企业当年净利润的 0.5% (不低于 10 万元)	160,629.27

上表中的托管收益均为含税收入。

3、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67,107.40	3,298,225.88
合计	—	3,867,107.40	3,298,225.88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已通过股东大会，但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否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已通过股东大会，但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否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6/9/12	2019/9/12	否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7/6/12	2018/6/12	否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40,000,000.00	已通过股东大会，但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否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已通过股东大会，但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否
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7/5/12	2018/5/11	否
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已通过股东大会，但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否
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11/7	2018/11/7	否
宁波方大海鹏贸易有限公司	85,000,000.00	已通过股东大会，但尚未签署担保合同		否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3/23	2018/3/23	否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6/29	2018/6/28	否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12/28	2018/12/27	否

合计	965,000,000.00	--	--	--
----	----------------	----	----	----

本公司与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发行公司债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互相提供担保，互保金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自 2015 年 8 月 31 日起，互保协议期限为五年。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5,272,620.02	23,419,170.00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余市中创矿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45,000.00	150,000.00	22,500.00
应收账款	新余市方胜矿业有限公司	110,542.40	35,271.20	110,542.40	18,162.72
应收账款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46,920.00	2,661.00	700.00	210.00
应收账款	萍乡萍钢安源钢铁有限公司	75,113.00	8,634.04	-	-
应收账款	上海方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011.00	350.55	-	-
应收账款	萍乡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	-	197,613.00	9,880.65
其他应收款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681,984.87	384,099.24	3,591,917.62	179,595.88
其他应收款	沈阳炼焦煤气有限公司	1,079,263.25	71,341.06	1,150,088.62	72,504.43
其他应收款	江西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217,007.02	10,850.35	83,333.33	4,166.67
其他应收款	江西世方实业有限公司	158,333.33	9,666.67	58,333.33	2,916.67
其他应收款	江西锦方工贸有限公司	160,629.27	8,031.46	-	-
其他应收款	宁波保税区方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66,666.67	3,333.33	-	-
其他应收款	北京方大健身会所有有限公司	-	-	198,840.00	29,826.00
预付账款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2,901,936.65	-	-	-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888,183.74	495,598.07
应付账款	萍乡钢铁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376,170.80	334,499.55
应付账款	绥芬河方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72,815.46	-
应付账款	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39,986.82	139,986.82
应付账款	北京方大炭素科技有限公司	18,316.20	473,334.82

其他应付款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3,887.40	560,000.00
其他应付款	萍乡钢铁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502,548.58	215,192.36
其他应付款	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预收账款	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	1,072,128.01	545,121.08
预收账款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684,522.60	8,063,295.57
预收账款	九江萍钢钢铁有限公司	19,000.00	-
预收账款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4.00	-
预收账款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	0.36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九、（二）4。

2、山东宝华耐磨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6 年 1 月，山东宝华耐磨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宝华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认为本公司尚有价值 74,750,666.66 元货物未交付，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履行交货义务并赔偿资金占用期间的利息损失。2015 年 11 月，山东宝华公司以马阿君、朱志生构成诈骗罪为由，向山东临沂市公安局兰山分局报案。2016 年 2 月，马阿君、朱志生涉嫌诈骗一案已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2016 年 8 月，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第二次开庭审理本案并随后作出（2016）赣民初 6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的审理结果需以马阿君、朱志生涉嫌诈骗一案结果作为定案依据，中止了本案的审理。2017 年 9 月 21 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就本案开庭审理，公司当庭签收本次开庭传票，当庭未作出判决。

2017 年 8 月 23 日，山东宝华公司变更诉讼请求并邮寄送达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宝华公司变更后的诉讼请求为：“一、依法解除山东宝华公司、方大特钢 2015 年 5 月 26 日签订的《钢材购销协议》、8 月 27 日签订的《钢材补充协议》；二、判令方大特钢向山东宝华公司返还货款 132,625,666.68 元，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三、判令方大特钢向山东宝华公司返还保证金 60 万元并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自 2015 年 10 月 26 日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四、判令方大特钢赔偿山东宝华公司可得利益损失 7,500 万元；五、本案诉讼费由方大特钢承担。”

2017 年 9 月 28 日，公司收到关于本案的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6）赣民初 6 号〕，判决如下：“一、方大特钢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山东宝华公司货款 1,871,557.03 元及利息（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二、方大特钢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山东宝华公司履约保证金 20 万元。三、方大特钢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山东宝华公司损失 16,140,350.202 元。四、驳回山东宝华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 707,928.33 元，由山东宝华公司承担 607,928.33 元，方大特钢承担 100,000 元。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递交上诉状，并按照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本公司与山东宝华公司均不服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本案的一审判决结果，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案件尚未宣判，判决结果仍不能准确预测。公司从谨慎角度，已计提预计负债 16,000,009.61 元。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本公司经法定程序批准如下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综合授信 金额（万元）	涉及银行	担保期限
1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1 年
2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	中国民生银行南昌分行	1 年
3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2,000.00	浦发银行重庆北城天街支行	1 年
4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2,000.00	中国民生银行重庆支行	1 年
5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2,500.00	中国银行章丘支行	1 年
6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5,000.00	华夏银行昆明圆通支行	1 年
7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4,300.00	兴业银行昆明罗斯旺支行	1 年

2、本公司 2017 年度拟定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1,326,092,9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16.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121,748,776.00 元，分配后尚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年度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二）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该分部的资产占有所有分部资产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该分部收入占有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有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依据上述标准，本公司确认如下两个分部：

（1）特钢业分部：包括汽车板簧、弹簧扁钢、螺纹钢、优线等业务；公司的食品餐饮和特种汽车等业务的资产、收入和利润所占比重极小，从重要性角度在钢铁行业分部反映。

（2）采掘业分部：包括铁精粉等业务。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特钢业分部	采掘业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3,849,426,793.13	95,322,802.07		13,944,749,595.20
营业成本	9,447,234,614.99	30,394,802.17		9,477,629,417.16
利润总额	3,590,642,459.10	-151,233,770.95	14,484,761.84	3,424,923,926.31
净利润	2,742,274,203.58	-174,880,157.19	17,161,032.28	2,550,233,014.11
资产总额	7,466,466,717.54	1,266,639,992.56	116,608,739.35	8,616,497,970.75
负债总额	3,360,251,377.96	238,182,562.74	152,885,379.93	3,445,548,560.77

（三）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本期由于采矿权许可证到期，报告期内在办理续展工作，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2017 年第二季度开始暂停生产，目前仍未恢复生产。

2、子公司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汝城县荣兴矿业有限公司 2017 年处于停产状态。

3、2017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 13,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公司股本总额 1,326,092,985 的 9.80%。本计划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 1709 人，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骨干员工、劳动模范、突

出贡献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 7.00 元/股，授予价格不低于股票面值，且不低于下列价格较高者：（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2）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前 6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50%。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所有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6 个月。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分 2 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50%、50%。本激励计划在 2018-2019 年的 2 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同时，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与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挂钩。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算术平均值为基数，2018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5%；第二次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算术平均值为基数，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0%。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68,166.31	100.00	4,428,642.57	17.25	21,239,523.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5,668,166.31	100.00	4,428,642.57	17.25	21,239,523.74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80,773.40	100.00	3,331,386.70	49.87	3,349,386.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680,773.40	100.00	3,331,386.70	49.87	3,349,386.70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2,357,393.41	87.10	1,117,869.67	20,000.00	0.30	1,000.00
1 至 2 年	-	-	-	-	-	-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6,660,773.40	99.70	3,330,386.70
5 年以上	3,310,772.90	12.90	3,310,772.90			
合计	25,668,166.31	100.00	4,428,642.57	6,680,773.40	100.00	3,331,386.70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客户 1	货款	18,060,000.00	1 年以内	70.36
客户 2	货款	3,310,772.90	5 年以上	12.90
客户 3	货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7.79
客户 4	货款	1,469,181.41	1 年以内	5.72
客户 5	货款	548,212.00	1 年以内	2.14
合计	—	25,388,166.31	—	98.91

4、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净额 1,097,255.87 元。

5、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7,154,420. 17	100.00	33,233,792. 42	10.16	293,920,627. 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27,154,420. 17	100.00	33,233,792. 42	10.16	293,920,627. 75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3,877,335. 99	100.00	20,886,026. 91	9.77	192,991,309. 0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3,877,335. 99	100.00	20,886,026. 91	9.77	192,991,309. 08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6,705,330.04	81.53	13,335,266.50	142,882,087.97	66.80	7,143,104.40
1 至 2 年	20,776,989.41	6.35	1,662,159.15	36,754,173.63	17.18	2,941,933.89
2 至 3 年	5,431,027.33	1.66	814,654.10	1,285,563.00	0.60	192,834.45
3 至 4 年	1,285,563.00	0.39	385,668.90	31,838,933.25	14.89	9,551,679.98
4 至 5 年	31,838,933.25	9.73	15,919,466.63	120,207.90	0.06	60,103.95
5 年以上	1,116,577.14	0.34	1,116,577.14	996,370.24	0.47	996,370.24
合计	327,154,420.17	100.00	33,233,792.42	213,877,335.99	100.00	20,886,026.91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款	964,946.29	781,005.09
保证金及押金	1,431,398.09	246,392.95
往来款	323,383,420.27	212,115,554.05
其他	1,374,655.52	734,383.90
合计	327,154,420.17	213,877,335.99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4,058,366.16	1 年以内	65.43
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7,979,688.78	1 年以内、1-2 年	17.72
郴州兴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9,135,691.15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3-4 年、4-5 年	11.96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7,681,984.87	1 年以内	2.35
南昌钢铁厂劳动服务公司	其他	1,260,657.66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0.39
合计	—	320,116,388.62	—	97.85

5、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净额 12,347,765.51 元。

6、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谢飞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2 月 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